



歡迎來到美國： 新移民者的指南



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M-618-C)

歡迎來到美國： 新移民者的指南



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The information presented in *Welcome to the United States: A Guide for New Immigrants* is considered public information and may be distributed or copied without alteration 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The citation should be:

U.S. 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 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Office of Citizenship, *Welcome to the United States: A Guide for New Immigrants*, Washington, DC, 2005.

USCIS has purchased the right to use many of the images in *Welcome to the United States: A Guide for New Immigrants*. USCIS is licensed to use these images on a non-exclusive and non-transferable basis. All other rights to the image,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and copyright, are retained by the owner of the images. These images are not in the public domain and may not be used except as they appear as part of this guide.

This guide contains information on a variety of topics that are not within the jurisdiction of DHS/USCIS. If you have a question about a non DHS/USCIS issue, please refer directly to the responsible agency or organization for the most current information. This information is correct at the time of printing; however it may change in the future.

歡迎來到美國： 新移民者的指南

恭喜您成為美國的永久居民。我們謹代表美國總統以及美國國民歡迎您，並希望您在美國一切順利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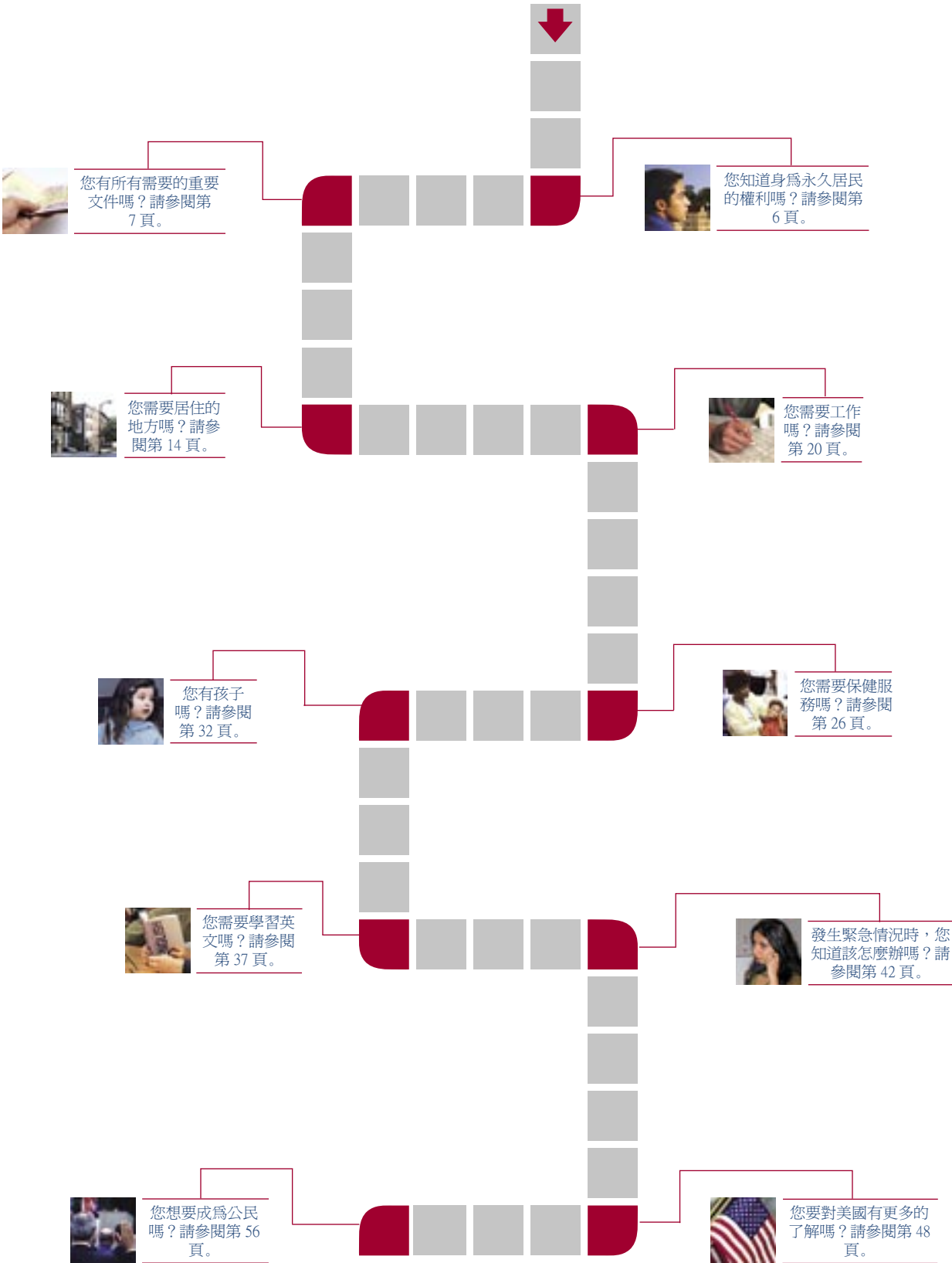
美國一向歡迎來自世界各地的移民，並且珍惜移民者的貢獻。這些移民不斷地豐潤這個國家，並為之維護自由與機會之土的傳承精神。

成為美國永久居民，就表示您已經決定要將這個國家當成您的家。當您在朝自己的目標努力時，請花點時間了解這個國家、它的歷史、以及人民。從現在起，發展這個國家的未來以及確保其持續成功不只是您的權利，也是您的責任。

當您開始在這個偉大的國家展開永久居民的生活時，您會發現有許多良好的機會正在等著您。歡迎來到美國！

美國移民局

在美國安家立業



目錄

歡迎來到美國： 新移民者的指南	i	成人教育	37
聯邦部門和單位	iv	學習英文	37
更多資訊	v	托兒服務	38
關於本指南	1	緊急情況和安全性	41
到哪裡取得協助	2	緊急情況尋求協助：請撥 911 ...	42
參與您社區的活動	3	注意您的居家安全	43
身為永久居民的權利和責任	5	適用於恐怖份子攻擊 的國家安全諮詢體系	44
您的權利和責任	6	更加了解美國	47
維持您的永久居民身分	7	我們人民：美國公民的角色	48
如果您是條件性永久居民的話 ...	8	美國如何誕生的	48
尋求法律協助	9	創造“一個更完美的合眾國” ...	49
永久居民涉及刑事犯 罪行爲的後果	10	聯邦政府的作業方式	51
在美國安家立業	13	立法部門：國會	51
尋找住處	14	行政部門：總統	53
取得社會安全號碼	17	司法部門：最高法院	53
管理您的錢財	18	州立和地方政府	53
尋找工作	20	成為美國公民	55
納稅	23	為什麼要成為美國公民呢？	56
在美國旅行	25	入籍：成為公民	56
照顧您的身體健康	26	目前的美國 (地圖)	62
其它聯邦福利計畫	28	聯邦節日	62
教育和托兒服務	31	其他有關本指南的資訊	63
教育	32		
高等教育：大專和大學	35		

聯邦部門和單位

如果您不確定該向哪個部門詢問，請先打電話到 1-800-FED-INFO (或 1-800-333-4636) 來詢問該找哪個部門。有聽力障礙者可打電話到 1-800-326-2996。

您也可以蒞臨 <http://www.FirstGov.gov> 以獲取有關聯邦部門和單位的一般資訊。

教育部 (ED)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
電話：1-800-872-5327
聽力障礙者，請撥：1-800-437-0833
<http://www.ed.gov>

平等雇用機會委員會 (EEOC)

U. S.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1801 L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507
電話：1-800-669-4000
聽力障礙者，請撥：1-800-669-6820
<http://www.eeoc.gov>

健康與人類服務部 (HHS)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2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1
電話：1-877-696-6775
<http://www.hhs.gov>

國土安全部 (DHS)

U.S. 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
Washington, DC 20528
<http://www.dhs.gov>

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 (USCIS)

電話：1-800-375-5283
聽力障礙者，請撥：1-800-767-1833
<http://www.uscis.gov>

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護局 (CBP)

電話：202-354-1000
<http://www.cbp.gov>

美國移民執法局 (ICE)

<http://www.ice.gov>

住宅與都市發展部 (HUD)

U.S.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451 7th Street SW
Washington, DC 20410
電話：202-708-1112
聽力障礙者，請撥：202-708-1455
<http://www.hud.gov>

司法部 (DOJ)

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950 Pennsylvania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530-0001
電話：202-514-2000
<http://www.usdoj.gov>

國稅局 (IRS)

電話：1-800-829-1040
聽力障礙者，請撥：1-800-829-4059
<http://www.irs.gov>

兵役登記制度 (SSS)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Office (登記資訊辦事處)
PO Box 94638
Palatine, IL 60094-4638
電話：1-847-688-6888
聽力障礙者，請撥：1-847-688-2567
<http://www.sss.gov>

社會安全局 (SSA)

Office of Public Inquiries (公眾查詢辦事處)
6401 Security Boulevard
Baltimore, MD 21235
電話：1-800-772-1213
聽力障礙者，請撥：1-800-325-0778
<http://www.socialsecurity.gov>

國務院 (DO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2201 C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520
電話：202-647-4000
<http://www.state.gov>

若要向“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USCIS)索取更多資訊：

請蒞臨我們的網站 <http://www.uscis.gov>。

打電話到我們的“全國客戶服務中心”：1-800-375-5283 或 1-800-767-1833
(有聽力障礙者可用此號碼)。

若要取得“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USCIS)的表格，請致電 1-800-870-3676 或參考 USCIS 的網站。



關於本指南

適應在美國的新生活需要一段時間。本指南中包含一些基本資訊，可幫助您在美國安居，並可幫助您和您的家人找到日常生活所需。另外，本指南還摘要說明了有關您合法身分的重要資訊，也介紹一些能提供您可能需要的文件或服務的單位和機構。

身為永久居民，您應該開始了解這個國家、它的人民、以及政府體制。請使用這個指南來了解身為新移民的權利和責任，了解我們的聯邦、州、和地方政府的行政方式，並學習重要的歷史事件如何影響美國的創建。此外，本指南還說明了參與您的社區活動的重要性，也提供了一些建議來幫助您參與社區活動。

本指南提供了有關永久居民的權利、責任、和程序的一般摘要說明。若需更特定和詳細的資訊，您可參考“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USCIS)的法律、規定、表格、以及準則。如果您有特定的移民問題或個案情況的話，應該參考這些說明更詳細的資源。您需要的大部分資訊都可在 USCIS 的網站 <http://www.uscis.gov> 找到。您可打電話到 1-800-870-3676 來索取 USCIS 的表格，或撥 1-800-375-5283 或 1-800-767-1833 (聽力障礙者可撥此號碼) 來向 USCIS 的“全國客戶服務中心”洽詢更詳細的資訊。

到哪裡取得協助

本指南可幫助您跨出第一步，但是無法回答您在美國生活所遇到的所有問題。如果您需要其它資訊可以向州、郡、或市政府洽詢您需要的服務，或者向當地協助新移民者在此安家立業的機構詢問。利用以下免費的資源您就可以找到這些辦事處和機構。

公立圖書館

美國的公立圖書館全是免費並且開放給每個人使用。每個社區中幾乎都有圖書館。圖書館的人員可幫助您尋找幾乎任何一種主題的資料，也可幫您辦圖書館卡，讓您租借圖書館的東西，例如書本和錄影帶，全部都是免費的。大部分的圖書館也都有當地的報紙可供您閱讀，也有電腦可讓您用來搜尋網路。請向圖書館員詢問如何使用電腦來搜尋網路。



有些圖書館提供免費搜尋網路的課程。有些圖書館也提供英語家教或英語課以及其他為小孩和成人提供的節目。

您當地的電話簿

您當地的“電話簿”(電話名錄)包含有關聯邦、州、和地方社區服務的電話號碼和重要資訊。電話簿中有當地地圖、緊急洽訊以及如何取得電話服務的方法。白頁簿中列出個人的電話號碼；黃頁簿中有商業和機構的電話號碼和地址；藍頁簿則列出當地、州、以及聯邦政府辦事處的電話號碼和地址。撥 411 就可詢問到美國任何一個地方的某個特定電話號碼。您的社區或城市可能還會有另外一本含黃頁簿中的電話號碼的電話簿或該社區自己的電話簿。

網路

網路可讓您連結到許多資訊的來源，包括聯邦、州、和當地政府單位的網站。大部分政府網站的結尾都會是“.gov”。如果您的家中沒有電腦的話，可以使用公立圖書館的電腦，或者到“網路咖啡屋”(這是收費讓您使用電腦上網的商店。)您可以使用網路來尋找工作、找房子、認識您的孩子的學校、尋找社區機構以及對您有幫助的資源。另外，您還可在網路發現有關在美國生活、美國歷史和政府、以及您當地社區的有趣資訊。

- 提示：身為移民者，您需要注意有些不誠實的人會故意建立一些看起來像是政府網站的網站來混淆視聽，藉此獲利。請記住，<http://www.uscis.gov> 才是“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的正式網站。

為移民提供協助的社區性和信仰性機構

社區中有許多機構可為移民者提供免費或價格非常低廉的協助。這些機構可幫助您了解您的社區以及提供移民服務。您可以利用搜尋網路、查閱當地電話簿、到公立圖書館詢問、或洽詢當地的政府社會服務單位來找到這些機構。

參與您社區的活動

參與您社區的活動可幫助您在此地安頓並有歸屬感。您的社區也是一個非常良好的資訊來源。以下就是一些參與活動的方法：

- 向鄰居自我介紹並認識您的鄰居。
- 洽詢或拜訪那些幫助移民在美國安居的社區機構。
- 參加您信仰團體的崇拜聚會。
- 加入鄰里的協會。協會中的人是鄰里中的團體，他們開會探討影響鄰里的問題。
- 在社區機構、學校、或信仰集會處擔任義工。
- 參加英文課。

如果您想了解更多參與的方法，請參考“住宅與都市發展部”的網站 <http://www.hud.gov>。參閱“社區”(Communities) 單元以了解有關社區與參與建議的資訊。

若要向“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USCIS) 索取更多資訊：



請蒞臨我們的網站 <http://www.uscis.gov>。



打電話到我們的“全國客戶服務中心”：1-800-375-5283 或 1-800-767-1833
(有聽力障礙者可用此號碼)。



若要取得“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USCIS) 的表格，請致電 1-800-870-3676 或參考 USCIS 的網站。



身為永久居民的權利和責任

身為永久居民，您必須對美國持尊重和忠誠的態度，並且必須遵守美國的法律。身為永久居民也表示您有新的權利和責任。

成為永久居民是一種(施予的)“特權”而不是(與生俱來的)“權利”。在特定的情況下，美國政府可以取消您的永久居民身分。如果您要在美國居住和工作，並希望有一天能成為公民的話，就一定要維持永久居民的身分。在這個單元中，您會了解成為永久居民有什麼意義，以及您要如何才能維持您的永久居民身分。

您的權利和責任

在目前的永久居民身分下，您的作為會影響到您以後是否能成為美國公民。成為美國公民的過程稱為“入籍”。

身為永久居民，您有權利可以：

- 在美國任何地方永久居住和工作。
- 具有資格後，就可申請成為美國公民。
- 為您的丈夫或太太以及未婚的子女申請簽證來美國居住。
- 如果您有資格的話，可取得“社安金”、“生活補助金”、以及醫療福利。
- 在美國置產。
- 在您的州或領地申請駕照。
- 在特定的情況下離開和返回美國。
- 到公立學校和學院上學。
- 加入美國國軍的特定部門。
- 只要州或地方政府沒有限制的話，您就可以購買或擁有槍械。

身為永久居民，您的責任是要：

- 遵守所有的聯邦、州和地方法律。
- 繳納聯邦、州、和地方所得稅。
- 如果您是 18 到 26 歲之間的男性的話，需向“兵役登記局”（美國國軍）登記。請參閱第 8 頁的說明。
- 維持您的移民身分。
- 隨身攜帶您的永久居民身分證件。
- 每次搬家後十天內，以書面方式將您的新地址交給“國土安全部”（DHS）。請參閱第 8 頁的說明。

永久居民會拿到一張簽發的有效“永久居民卡”（I-551 表格），可做為他們在美國的合法身分證件。有些人把這張卡稱為“綠卡”。如果您是 18 歲或 18 歲以上的永久居民，一定要攜帶您的移民身分證件。如果移民官員要求查看的話，您一定要出示此證件。您的卡的有效期限是 10 年，到期之前一定要更新。您應該用“I-90 表”來申請更換或更新您的“永久居民卡”。您可以在 <http://www.uscis.gov> 取得這份表格，或打電話到 USCIS 的“表格專線”索取。提交“I-90 表”申請需要繳交費用。



您的“永久居民卡”證實您可在美國居住和工作。您也可以用您的“永久居民卡”來再次入境美國。身為永久居民，如果您在美國境外待超過 12 個月的話，您就需要出示其它的文件才能再次入境美國。請參閱第 7 頁的說明，以了解如果您在美國境外待超過 12 個月的話，需要哪些文件才能再入境美國的詳細資訊。

其它的重要文件



請將您從您的祖國帶來的重要文件放在安全的地方。這些文件包括您的護照、出生證明、結婚證書、離婚證書、證實您從高中或大學畢業的文憑、以及證實您有特殊訓練或技能的證書。

維持您的永久居民身分

要維持永久居民身分，有幾件事您務必要注意。如果您將來計畫申請美國公民身分的話，記住這些事也很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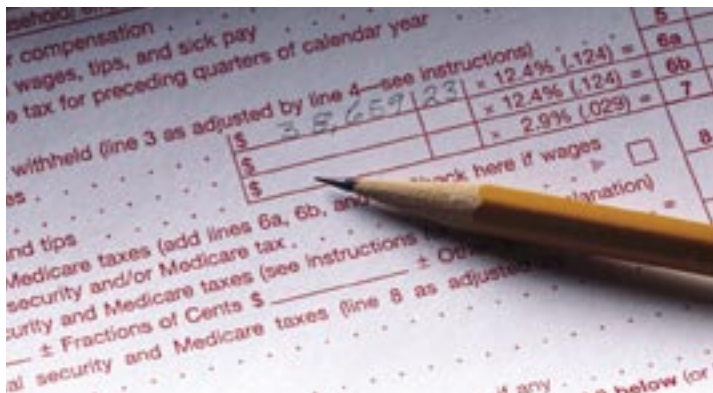
- 不要長期離開美國，或搬到另外一個國家去永久居住。
- 申報聯邦和州所得稅。
- 如果您是 18 到 26 歲之間的男性的話，需要“兵役登記局”登記。
- 將您的新地址提供給 DHS。

維持您的移民身分

長期離開美國、或無法顯示其長久居住在美國意圖的永久居民可能會失去其永久居民身分。如果您認為您會離開美國超過 12 個月的時間，就應該在離開美國前先申請 [重入境許可]。您應該用 “I-131 表”，也就是“申請旅行文件”來申請。[重入境許可] 的有效期限最長達兩年，可顯示您剛從暫時居留的海外地區返回。您可以在入境地點出示 [重入境許可]。

您可從 <http://www.uscis.gov> 或致電 USCIS 的“表格專線”來取得此表格。提交 “I-131 表”申請時您需要繳交費用。

如果您無法在 [重入境許可] 到期前回到美國，或者您沒有在離開美國前申請 [重入境許可]，卻在美國境外待超過 12 個月的時間，您也許能從海外向“國務院”取得特殊的移民者“返美居民簽證” (SB-1)。申請這種簽證有特殊的規定。請蒞臨 <http://www.state.gov> 或最接近您的海外“國務院領事館”來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申報稅金

身為永久居民，您一定要向“國稅局” (IRS) 申報所得稅，如果必要的話，也需向您的州、市、或當地納稅部門提出申報。如果您在美國境外居住的任何期間內沒有申報所得稅，或者，如果您在稅金申報上說您是“非移民者”的話，美國政府可能會認為您已經放棄永久居民身分。

向兵役登記局登記

如果您是男性，並且年齡在 18 到 26 歲之間的話，就一定要向“兵役登記局”註冊登記。登記時，就等於您向美國政府表示您可在“美國國軍”服役。美國目前不實施徵兵。永久居民和公民除非自己願意，否則不需要在“國軍部隊”中服役。

您可以在美國的郵局或網路上登記。如果您要在網路上向“兵役登記局”註冊的話，請蒞臨“兵役登記局”的網站：<http://www.sss.gov>。如果您想與“兵役登記局”的人談話，請致電 1-847-688-6888。這個不是免付費電話。



您也可以在美国的 USCIS 的网站 <http://www.uscis.gov> 找到資訊。

將您的新地址提供給 DHS

每次搬家，您都需要將您的新地址告知 DHS。您一定要提報“AR-11 表”，“外國人地址變更卡”。您一定要在搬家後十天內提報這個表格。提報此表格不需要費用。

請將“AR-11 表”寄到：

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
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Change of Address
P.O. Box 7134
London, KY 40742-7134

若需更多資訊，請致電 USCIS：1-800-375-5283 或蒞臨
<http://www.uscis.gov/graphics/formsfee/forms/ar-11.htm>。

如果您是條件性永久居民的話

您可以在美國以條件性永久居民 (CR) 身分居留。如果您和具有美國公民身分或永久居民身分的眷屬結婚還不滿兩年的話，您就屬於 CR。如果您有孩子的話，他們也可以是 CR。有些移民投資者也屬於條件性永久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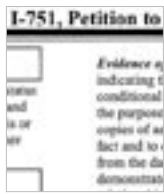
CR 的權利與責任和永久居民一樣。條件性永久居民一定要在他們拿到 CR 身分之日算起，兩年內提交“I-751 表” -- “解除居留條件申請”、或提交“I-829 表” -- “小企業解除居留條件申請”。這個日期通常是您的“永久居民卡”到期的日期。您應該在拿到 CR 身分兩週年那天倒數算起的 90 天內提交這些表格。如果您沒有這樣做的話，就可能會失去您的移民身分。

和您的丈夫或太太一起提交“I-751 表”

如果您是 CR 身分並且已經結婚的話，那麼，您和您的眷屬一定要一起申報“I-751 表”，這樣才能解除你們的永久居民身分的條件限制。

有時候，您不需要與您的丈夫或太太一起申報“I-751 表”。如果您和您的眷屬已經不再是夫妻關係，或者您的眷屬虐待您，您可以自己申報“I-751 表”。如果您不要和您的眷屬一起申請的話，可以在成為 CR 身分後隨時申報“I-751 表”。

如何申報 USCIS 的 I-751 和 I-829 表



誰該申報：條件性永久居民

為什麼要申報：條件性永久居民身分會在您拿到 CR 身分的那天後開始算起兩年到期。

什麼時候該申報：與眷屬一起申報的條件性永久居民一定要申報“I-751 表”。移民投資者一定要申報“I-829 表”。這兩種表格一定都要在條件性永久居民身分到期前 90 天內申報。到期日通常寫在您的“永久居民卡”。

到哪裡索取表格：您可以致電 USCIS 的“表格專線”：1-800-870-3676。您也可以從 <http://www.uscis.gov> 下載表格。



表格要寄送到哪裡：請將表格寄到“USCIS 服務中心”。“服務中心”的地址在表格的說明中。

費用是多少：申報“I-751 表”或“I-829 表”一定要付費。這些費用會變動，所以，請您務必在寄出表格前先向 USCIS 洽詢目前的費用。

如果您準時申報“I-751 表”或“I-829 表”，USCIS 通常會寄一份通知給您，將您的 CR 身分延長，最長可達 12 個月。在這段期間內，USCIS 會審查您的申請。

► 提示：請自行保留您寄給 USCIS 和政府辦事處的所有表格的副本。寄出文件時，不要寄原版文件。請寄副本。有時候，表格會遺失。保留副本可幫助您避免這些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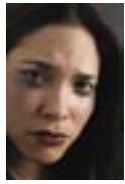
尋求法律協助

如果您有移民問題需要協助的話，可以請有執照和有法定資格的移民律師為您服務。您可以向當地的律師公會洽詢，以尋找合格的律師。

如果您有移民問題而需要法律上的協助，但是沒有錢可以聘請律師，可以考慮一些低費用或免費的法律協助。您可以從以下的地方尋求協助：

- **受認可的機構。**這些是得到“移民上訴事務委員會”(BIA) 認可的機構。某個機構若要得到“認可”，該機構一定要有足夠的知識和經驗可以為移民者提供服務，並且在提供那些服務後，僅收取或接受非常少的費用。若要這些 BIA 認可的機構名單，請參閱 <http://www.usdoj.gov/eoir/statpub/recognitionaccreditationroster.pdf>。
- **認准的代表。**這些是與 BIA “認可的機構”有關係的人。這些代表可在提供他們的服務後，僅收取或接受非常少的費用。若需這些 BIA 認准的代表名單，請參閱 <http://www.usdoj.gov/eoir/statpub/accreditedreproster.pdf>。
- **合格的代表。**這些是願意提供免費服務的人。這些代表一定要了解移民法以及法院的作業規則。合格代表的包括法律系學生和畢業生或具有良好品德並且與您有個人或專業關係的人(親戚、鄰居、神職人員、同事、朋友，等等)。
- **免費法律諮詢提供者。**“移民大法官辦事處”(Office of the Chief Immigration Judge) 有受認可的免費法律服務提供者的名單，這些人可為那些正在辦理移民程序者提供服務(請參閱 <http://www.usdoj.gov/eoir/probono/states.htm>)。這是可能願意代表移民者上“移民法庭”處理法律程序的律師和機構。這個名單中的律師和機構僅同意要提供公利服務(免費)來幫助移民者處理移民程序，所以他們其中有些人可能無法幫助您處理與法庭無關的問題(也就是說，簽證申請、入籍，等等)。
- **公利服務計畫。**當地受認可的“公利服務”(免費)機構及其代表的名單通常可在每個當地的 USCIS 辦事處拿到。

如果您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



如果您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可透過“全國家庭暴力專線”(National Domestic Violence Hotline) 1-800-799-7233 或 1-800-787-3224 (聽力障礙者可使用此號碼) 尋求協助。此專線提供西班牙文和其它語言的協助。

“反對婦女施暴法案”允許受虐待的美國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眷屬和子女“自行申請”，或自行申請成為永久居民。請參閱 <http://uscis.gov/graphics/howdoi/battered.htm> 或致電“全國家庭暴力專線”以取得更多資訊。

小心移民顧問的詐欺行爲！

許多移民律師都深具資格和誠實，並且可為移民者提供很好的服務。但是，也有一些人會利用移民者謀利。

決定尋求移民問題的協助前，以及付錢之前，您應該先做點調查，這樣才能做出適當的決定，知道您需要哪些方面的法律協助。保護自己不要成為移民詐欺行爲的受害者。

幾件您該記住的事：

- 沒有任何提供移民協助的私人機構或個人與 USCIS 有任何特殊的關係。如果有人給您的承諾聽起來實在是好得不太真實，或者有人聲稱他與 USCIS 有特殊關係的話，您應該向他提出質疑。不要相信任何保證有結果或保證快件處理的人。如果您沒有資格接受移民福利，聘用移民律師或顧問亦不會改變這項事實。
- 有些顧問、旅行社、房地產辦事處、以及被稱為“公證”的人會提供移民服務。請務必向他們詢問他們的資格，並要求參考他們的 BIA 認准信函或律師證書。有些自稱有資格提供法律服務的人其實並非真具資格。這些人可能因為出錯，而為您造成嚴重的問題。
- 如果您聘用移民顧問或律師的話，請務必拿取書面的合約。這份合約應該以英文和您的語言(如果英文不是您的母語的話)書寫。該合約書應該列出所有將提供給您的服務，以及您應付的費用。簽署合約之前，請先要求幾個推薦人的名字。
- 避免用現金來支付服務。務必拿到付款金額的收據。一定要保留原來的文件。
- 絕對不要在空白的表格或申請書上簽名。簽名之前，一定要先了解內容。

如果移民顧問欺騙您的話，請尋求協助。請打電話給您的州或地方檢察官、消費者事務部、或當地的警察局。

永久居民涉及刑事犯罪行爲的後果

美國是一個守法的社會。住在美國的永久居民必需遵守所有的法律。如果您是永久居民，並在美國涉及或犯下罪行，您可能會有嚴重的問題。您有可能會被驅逐出境，您離開美國之後，可能不再被允許入境。某些特定的情況下，可能會失去申請美國公民身分的資格。

可能會影響您永久居民身分的犯罪例子包括：

- 定義為“惡性重罪”的犯罪行爲，包括需判處一年有期徒刑的暴力罪行。
- 謀殺。

- 恐怖主義活動。
- 強暴。
- 兒童性侵害。
- 走私毒品、槍械、或人口。
- “道德墮落”的犯罪通常是指意圖盜竊或欺騙的犯罪行為；一種造成身體傷害或威脅的犯罪行為；因為粗心的行為而造成嚴重身體傷害的犯罪行為；或者性行為不端的犯罪行為。

身為永久居民，如果您做出以下的行為，也會有嚴重的後果：

- 為了您自己或他人獲取移民福利而撒謊。
- 自稱您是美國公民，但實際上您不是。
- 在僅開放給美國公民的聯邦選舉或地方選舉投票。
- 是“慣性酗酒者”：經常醉酒或使用非法藥物的人。
- 同時與一個以上的人結婚。
- 無法依照規定負擔家計或支付孩子或眷屬贍養費。
- 因為侵害或騷擾家人而被逮捕，包括違反保護令。這就叫做家庭暴力。
- 說謊以獲取公共福利。
- 沒有依規定申報稅金。
- 如果您是 18 到 26 歲之間的男性，卻故意不向“兵役登記局”登記。



如果您曾經犯罪或被判刑，申請另外一項移民福利之前，應該先向一位有信譽的移民律師或提供移民法律服務的社區機構洽詢。請參閱第 9 頁的說明，以了解如何尋求法律支援的資訊。



在美國安家立業

本單元提供的資訊可幫忙您調適在美國的生活。您會了解如何找房子和工作、取得“社會安全號碼”和駕照、管理錢財、以及如何爲您和家人安排醫療保險。

尋找住處

您可以選擇要在美國的什麼地方居住。大部分的人剛到的時候會先與朋友或家人住在一起。找到工作後，他們就會搬到自己的房子。有時候，宗教或社區機構也會幫您尋找臨時住屋。

美國大多數人把百分之二十五的收入用在住屋開銷。住屋可有以下的選擇：

租房子

租房子可選擇公寓或獨立家屋。以下是一些找房子的方法：



- 注意建築物的“Apartment Available” (公寓出租) 或 “For Rent” (租屋) 的標示。
- 參考報紙中的“Classified Advertisements” (分類廣告) 或 “Classifieds” (分類) 部份。尋找列出 “Apartments for Rent” (公寓出租) 和 “Homes for Rent” (房屋出租) 的那幾頁。這些頁中會有關於房子的資訊，例如在什麼地方、有幾個房間、以及租金多少。
- 在電話黃頁簿中尋找 “Property Management” (房地產管理) 的部份。這裡面是一些出租房屋的公司。這些公司會幫您尋找房子，但可能會收取費用。
- 問朋友和親戚或工作場所的人，看看他們是否知道有地方要出租。
- 注意圖書館、超市、和社區中心的佈告欄是否有張貼 “For Rent” (出租) 的告示。
- 到網路上查看出租的房屋。如果您家中沒有電腦的話，可以到當地的公立圖書館或使用網路咖啡廳的電腦。
- 打電話找當地的房地產仲介。

租房子時該注意些什麼

申請租屋。出租公寓或房子給別人住的人叫做“房東”。房東可能會要求您填寫租屋申請表。這樣房東才能查看您是否有錢可以支付房租。

申請表上可能會詢問您的“社會安全號碼”以及您的工作證明。如果您沒有“社會安全號碼”的話，可以使用您的“永久居民卡”。您也可以用您的工作薪資單來當做您的工作證明。另外，您可能必須支付小額申請費。

如果您還沒有工作的話，您可能需要請別人和您一起簽租屋合約。這個人就叫做“共同簽約人”。如果您無法付房租的話，共同簽約人就需要替您付。

簽租賃契約。如果房東答應把房子租給您的話，您就需要簽租屋合同或“租賃契約”。當您簽訂租賃契約時，您同意準時付房租並同意在那裡住一段特定的時間。大部分的租賃契約是一年。您也可以找到短期的住屋，例如一個月。簽短期的租賃契約需要付的房租可能會比長期合約高。

簽租賃契約時，您同意保持房子清潔和整齊。如果您破壞租賃的地方，可能需要付額外的費用。契約中也可能列出允許住在該房子中的人數。

租賃契約是法律文件。您一定要遵守您的合約規定。房東也要遵守規定，維持房屋的安全和良好情況。

支付押金。房客搬進房子時，通常需要付一筆押金。這筆押金的金額通常等於一個月的房租。當您搬離時，如果房子清潔並且狀況良好，就可拿回這筆押金。如果不是這樣，房東可能會保留部份或全部的押金來支付清潔或修理費用。

搬進去前，先檢查房子或公寓。把您發現的問題告訴房東。搬離開前，先問問房東您需要修理哪些東西才能把所有的押金拿回來。

支付其它的租屋費用。在某些房子或公寓中，房租就含了水電費(瓦斯、電力、暖氣、水、和垃圾清理費)。但是在其它的租屋中，您則必須另外支付這些費用。找房子時，您應該先向房東詢問水電費是否包括在內。如果是的話，請確定這個部份寫在您的租賃契約中才簽名。如果水電費沒有包括在內，您應該問清楚需要多少錢。有些水電項目的費用在夏天(使用冷氣)或冬天(使用暖氣)會比較高。

修理東西



房東一定要保持您所租賃的房屋或公寓安全和情況良好。如果您有問題的話：

- 第一，先和您的房東討論。告訴房東問題在哪裡，並要求修理好。
- 接著，寫一封信給房東，告訴房東問題出在哪裡。自己要保留一份這封信函的副本。
- 最後，打電話給您當地的“住屋辦事處”。大部分的城市或地方政府都有人專門負責審查房子的問題。要求審查員來看，並指出所有問題

如果您的房東不肯修理的話，您也許可以採取法律控訴行動。

結束租賃契約。終止租屋合同叫做“解除您的租賃契約”。如果房東可以找到別人來頂替您租的房子，房東可能會同意讓您提早解約。如果不是這樣的話，即使您人已經不住在那裡，您可能還是要付每個月的房租直到租約到期為止。如果您在租賃契約到期之前提早離開的話，押金可能也會拿不回來。寫一份書面的通知書，告知房東您要搬出去。大部分的房東會要求房客在搬出去之前，至少要在 30 天前提出通知。

了解您的權利：租屋歧視是不被允許的



房東不可因為您本人的關係而拒絕把房子租給您。如果房東因為以下的原因拒絕您的租屋權利，是違法的行為：

- 您的種族或膚色。
- 您來自的國家。
- 您的宗教。
- 您的性別。
- 身體障礙。
- 家庭狀況，例如，您是否已婚。

如果您認為您是因為這些原因之一而被拒絕租屋的話，可用電話 1-800-669-9777 連絡“美國住宅與都市發展部”(HUD)。該部提供英文和西班牙文的資訊。

▶ **提示：**如果您搬家的話，應該通知“美國郵政服務”，這樣他們才能將您的郵件轉送到您的新地址。您可以在線上 <http://www.usps.com> 變更您的地址，或者到您當地的郵局，跟他們要一份“搬家指南”(Moving Guide)。另外，請千萬不要忘記向 DHS 申報“AR-11 表”。請參閱第 8 頁的說明。

買房子

對許多人來說，擁有一間房子等於是圓了一部份的“美國夢”。有自己的房子好處很多，也附帶著許多責任。

房地產仲介可幫您找房子。向朋友或同事詢問或打電話給當地的房地產仲介公司，請他們介紹一位仲介的名字。要求他們介紹一位了解您想買房子的區域的仲介。您可在報紙的“房屋出售”(Homes for Sale) 部份的“分類廣告”(Classifieds) 上找。您也可以到您喜歡的鄰里附近，尋找“出售”(For Sale) 的標示。

大部分的人都需要貸款才有辦法支付購屋費用；這就叫做“房屋貸款”。您可以向當地的銀行或房屋貸款公司借房貸。房屋貸款就是您在一定時間內固定利率借貸的一筆錢。

您支付房屋貸款的利息可從您的聯邦所得稅扣除。

▶ **提示：**請小心那些收取高房貸利率的貸款公司。因為您剛到這個國家，所以，有些貸款公司可能會試著向您收取較高的利率。法律上有保護您在購買房子時不受到欺騙、被收取不必要的費用、以及被歧視的條文。如果您想了解更多有關這方面的資訊，請蒞臨 <http://www.hud.gov> 的“住宅”(Home) 單元。

另外，您還需要購買房主保險來幫助您支付房子未來可能發生的任何損壞的費用。這種保險應該涵蓋因為氣候不良、火災、或竊盜造成的損壞。此外，您還需要依照房子的價值付房地產稅。

房地產仲介或房地產律師可幫助您尋找房貸和保險，也可幫您填寫買房子的表格。幫您找房子的房地產仲介不應向您收取費用。但是，您可能需要付費給幫您填寫表格的房地產律師。取得房屋貸款和向州政府申報法律表格也需要付費。這些費用就叫做“過戶費”(closing costs)。當您簽署房子的最終購買表格前，您的房地產仲介或房屋貸款公司一定要先告訴您這些費用是多少。

更多有關買房子或租房子的資訊



請蒞臨“美國住宅和都市發展部”的網站 <http://www.hud.gov> 或打電話到 1-800-569-4287 就可聽到英文和西班牙文的資訊。若需買房子和取得房屋貸款的資訊，請蒞臨“聯邦公民資訊中心”(Federal Citizen Information Center)的網站：<http://www.pueblo.gsa.gov>。以請參考 <http://www.fanniemae.com> 的“房主及購屋者”(For Homeowners and Home Buyers)單元。

取得社會安全號碼

身為永久居民，您可取得“社會安全號碼”(SSN)。“社會安全號碼”是美國政府指派給您的號碼。這個號碼可幫助政府記錄您的收入，以及您得到的福利。銀行和其它單位，例如學校，也會使用此號碼來識別您的身分。租公寓或買房子時，您可能會被要求提供 SSN。

專門負責“社會安全”的政府部門叫做“社會安全局”(Social Security Administration)。利用以下方法來尋找最靠近您的“社安局”辦事處：

- 問朋友或鄰居最靠近的“社安局”辦事處在哪裡。
- 上午七點到下午七點之間打電話到 1-800-772-1213 可得到英文和西班牙文這兩種語言說明，並提供免費的口譯服務。
- 在電話簿的藍頁部份尋找辦事處的地址。
- 到“社會安全局”的網站查詢：<http://www.socialsecurity.gov>。

如果您不會講英文的話



“社安局”辦事處可提供免費的翻譯人員來幫助您申請“社會安全號碼”。打電話到 1-800-772-1213 時，請告訴接電話的人，您不會說英文。這樣，他們就會幫您找翻譯人員用電話幫您忙。當您到“社安局”辦事處時，您也可以得到翻譯人員的協助。

“社會安全局”的網站中包含許多初抵美國者可參考的資訊。本網路本網路中的一部份，以 14 種語言提供有關“社安局”的資訊。請蒞臨 <http://www.socialsecurity.gov>。

在以下的情況中，您就不需要填寫申請表或到“社安局”辦事處申請“社會安全號碼”：

- 申請移民簽證時，您已要求“社會安全”號碼或卡，以及
- 您是在 2002 年 10 月份或之後申請移民簽證的，以及
- 來到美國時，您已經滿十八歲。

防止身分盜用



“身分盜用”表示有人竊取您的個人資料，例如，您的“社會安全”或銀行帳戶號碼。他們可以利用這些資訊到您的銀行帳戶領錢或用您的名字申請信用卡。身分盜用是非常嚴重的犯罪行為。請採取以下的方法來保護自己：

- 用電話或網路提供個人資料時，要確定對方是認識的或可信任的人或商家。
- 把您的“社會安全”卡放在家中安全的地方。不要隨身攜帶這張卡。
- 僅攜帶您需要用到的證件或信用卡。其它的都放在家裡安全的地方。
- 將上面有印您的個人資料的任何紙張或表格撕毀或剪碎後才丟掉。

如果您遇到身分盜用的問題，可以打電話到“聯邦貿易委員會”(Federal Trade Commission)的“身分盜用專線”：1-877-438-4338 尋求協助。您也可以到 <http://www.consumer.gov/idtheft> 獲取其它資訊。

在這種情況下，“國務院”和“國安部”會將發放SSN所需的資訊送交“社會安全局”。“社會安全局”會指派一個SSN給您，並將您的SSN卡寄到USCIS寄您的“永久居民卡”時使用的那個美國地址。抵達美國後三星期內，您應該就會收到您的SSN卡。如果您在到達美國後三星期內沒有拿到社會安全卡，或者您到美國後改變郵寄地址，但是還沒收到SSN卡的話，請連絡“社會安全局”。

在以下的情況中，您一定要到“社安局”辦事處去取得SSN：

- 申請移民簽證時，您沒有要求“社會安全”號碼或卡，或者
- 您在2002年10月份之前申請移民簽證，或者
- 當您到達美國時，年紀還不到18歲。

“社安局”雇員會幫您申請SSN。到辦事處去申請時，請攜帶這些文件：

- 出生證明或其它顯示您在何時和何處出生的文件，例如您的護照，以及
- 顯示您移民情況的文件，包括您在美國的工作許可證。您的“永久居民卡”或上面有移民印戳或簽證標籤的護照都可當作此證件使用。

您的“社會安全”號碼會以郵寄的方式寄給您。您應該會在“社會安全局”收到您的申請案件需要的所有文件後大約兩星期收到您的“社會安全”卡。如果他們還需要確認任何文件，您可能就得等長一點時間才能拿到您的SSN。

管理您的錢財

設定一個銀行帳戶

銀行帳戶是保管錢財的安全地方。銀行提供許多不同種類的帳戶。支票帳戶(付帳用)和儲蓄帳戶(用您的錢賺利息)是兩種最常見的帳戶。您可以幫自己開一個帳戶，或者是和您的眷屬或另一個人開立一個共同帳戶。銀行提供的某些服務可能需要費用。

儲蓄互助會和儲蓄貸款協會是其它的錢莊選擇。您的服務單位可能會有您可加入的儲蓄互助會。儲蓄互助會提供的服務和銀行大致相同，但是，有的還提供其它的服務。開立帳戶前，先比較一下銀行的服務項目、費用、營業時間及地點，這樣您才能選擇最適合您需求的銀行。

▶ 提示：許多商店有提供支票兌現和海外匯款服務，但是，這些服務都需要另外付費。問您的銀行是否以較低的費用提供這些服務。

把錢放在安全的地方



在家中放一大筆錢是不安全的。隨身攜帶大量現金也一樣不安全。因為這樣可能被偷或遺失。如果把錢存在“聯邦存款保險公司”(FDIC) 成員之一的銀行中，您的錢就有保障。FDIC 為銀行提供保險，以這種方式來保護您的錢。如果銀行倒閉的話，FDIC 會付您帳戶中的錢給您，最高限額是美元 100,000 元。請確定您選擇的銀行是有 FDIC 保險的銀行。

開立銀行帳戶時，您會需要提供身分證明。您可以使用您的“永久居民卡”或駕照。另外，您還需要拿一些錢給銀行(叫做“存款”)來存放到您的新帳戶中。幾天後，您就可以從您的帳戶中領錢出來了。這就叫做“提款”。您可以用寫支票、到“自動提款機”(ATM)、或填寫銀行中的提款單來領錢。

使用您的銀行帳戶

您可以使用個人支票或 ATM 卡來從您的銀行帳戶提款。請務必確定只有您以及共同帳戶的持有人(如果您有這種帳戶的話)才能使用您的帳戶。



個人支票。開立支票帳戶時，您會拿到一些個人支票。您可以在這些支票上填寫金額來付款。支票可通知您的銀行付錢給您在支票上填寫名字的人或公司。把這些支票放在安全的地方。

ATM(自動提款機)卡。您可要求您的銀行發 ATM 卡給您。這是一張連結到您的銀行帳戶的小塑膠卡片。您可以用這張卡片到 ATM 機器從您的帳戶提款或存款到您的帳戶。通常，如果您使用的是自己銀行的 ATM，就不需要付手續費。如果您使用另外一家銀行的 ATM 的話，就可能需要付費。

銀行人員會告訴您如何使用 ATM 卡，並提供一個特殊號碼，叫做 PIN (“個人識別碼”)給您使用 ATM。使用 ATM 時請小心。千萬不要把您的 PIN 號碼或 ATM 卡給別人。他們可以用這個號碼或卡片從您的帳戶領錢出來。

扣款卡。您的銀行可能會提供扣款卡給您，方便您使用您的支票帳戶。有時候，您的 ATM 卡也可當成扣款卡使用。扣款卡可讓您付款買東西，但不需要實際寫支票，方法是由您的銀行直接把錢寄給您向他們買東西的商家。

銀行本票。銀行本票是銀行在您的要求下開出的支票。您把錢交給銀行，然後，銀行會開立那筆金額的支票給您要付給的人或商家。銀行可能會收取開立銀行本票的費用。

信用卡



信用卡，也叫做“簽帳卡”，可讓您先買後付費。銀行、商店、和加油站就是一些可提供信用卡給您的商家。每個月您都會收到用信用卡購買東西的金額帳單。如果您在收到帳單時就把全部的金額一次付清的話，就不需要付利息。如果您沒有把全部的金額一次付清，或者您沒有準時付款的話，您就會需要付利息，並且還可能需要付額外的費用。有些信用卡的利率非常高。

把信用卡號給別人時要很小心，特別是用電話或網路提供信用卡號時。請確定您認識並信任向您要求信用卡號的人或商家。

- ▶ **提示：**檢查每個月的信用卡帳單，確定每一項收費是否都正確。如果您看到不是您授權的簽帳收費，就應該馬上打電話信用卡公司。通常，如果您能夠馬上告知信用卡公司的話，您就不需要付不是您授權的簽帳費用。

把所有的銀行帳戶和扣款卡、提款卡、以及信用卡的號碼都寫下來。另外，也應該將發行這些卡的公司電話號碼寫下來。把這些資料放在安全的地方。這樣如果您的皮夾被偷的話，您才能夠打電話給公司，取消所有卡的使用。這樣可以預防他人非法使用您的卡片。

您的信用評等



在美國，處理信用的方法很重要。有一些機構會根據您的付帳方式、您貸了多少種款、以及其它因素來為您建立“信用分數”或“信用評等”。當您要買房子或貸款時，這個信用評等很重要。這裡是一些您該做的事，以便幫助自己提高信用評等：

- 準時支付所有的帳單。
- 盡量維持低的信用卡使用金額。至少要付每個月到期的最低付款費。
- 不要申請很多貸款或信用卡。

在目前的聯邦法律規定下，每個人每年可以索取一次免費的信用報告。如果您想拿到您的免費信用評等報告副本的話，可以打電話到 1-877-322-8228 或蒞臨 <http://www.annualcreditreport.com>。視您所在州而定，您可能需要等到 2005 年 9 月 1 日後才能拿到免費的信用評等報告。這個時候，全美國所有的人都可以拿到免費的信用報告。

尋找工作

在美國找工作的方法很多。要提高找到工作的機會，您可以：

- 問朋友、鄰居、家人、或社區中其他人是否知道哪裡有空缺或哪裡是好的工作場所。
- 在報紙的“Employment” (聘雇) 欄下的“Classifieds” (分類廣告) 單元尋找。
- 注意附近的商家是否有張貼“Help Wanted” (請人) 的告示。
- 到您住家附近的商業“聘雇辦事處”或“人力資源辦事處”詢問是否有工作機會。
- 拜訪幫助移民者找工作或工作訓練計畫的社區單位。
- 注意當地圖書館、超市、和社區中心的佈告欄是否有張貼請人的告示。

- 向您那一州的聘雇服務部洽詢。
- 到網路上找工作。如果您使用圖書館的電腦的話，圖書館人員可以幫您。

申請工作

大部分的雇主都會要求您填寫工作申請表。這個表格裡面會問一些關於您的地址、教育、以及的工作經驗方面的問題。另外還可能問一些您以前工作地方的同事資料。這叫做“推薦人”，雇主可能會打電話向這些人問一些有關於您的問題。

您可能需要做一份“履歷表”，在上面列出您的工作經驗。履歷表上面的資料可告訴雇主關於您以前的工作、您的教育或訓練、以及您的工作技能等方面的資訊。前往申請工作時，應該攜帶您的履歷表。

好的履歷表應該：

- 有您的名字、地址、和電話號碼。
- 列出您以前的工作經驗並包括工作的日期。
- 寫出您的教育程度。
- 列出您的特殊技能。
- 容易閱讀，並且沒有錯誤。

向您當地的社區服務單位洽詢，看看他們是否能幫您寫履歷表。私人商家也提供這項服務，不過他們需要收費。

有哪些福利呢？



除了您的薪水外，有些雇主還會提供額外的職員“福利”。這些福利可能包括：

- 醫療保險。
- 牙科保險。
- 眼科保險。
- 壽險。
- 退休計畫。

對於這些福利的費用，雇主可能會支付一部份或全部負擔。向雇主詢問他們提供的福利有哪些。

工作面試

雇主可能會要求與您見面來討論職位的事。他們會詢問您以前的工作經驗和技能。您可以和朋友或家人練習問答一些和以前的工作經驗與技能有關的問題，以做準備。您也可以向雇主問問題。面試是了解工作的好機會。

了解您的權利：聯邦法律保護員工



許多聯邦法律禁止雇主對尋找工作的人持歧視的態度。美國有法律禁止因為以下的情況而持有歧視的態度：

- 族裔、膚色、宗教信仰、原居國、和性別 (民權法)。
- 年齡 (就業年齡歧視法)。
- 殘障 (美國殘疾法案)。
- 性別 (同酬法案)。

若需更多有關這些保護法的資訊，請蒞臨“美國平等雇用機會委員會”的網站 <http://www.eeoc.gov> 或電洽 1-800-669-4000 和 1-800-669-6820 (聽力障礙者可撥這個號碼)。

另外還有其他的法律保持工作職場安全，允許家庭或緊急醫療時請假，以及提供失業人員的臨時基金。請蒞臨“美國勞工部”的網站 <http://www.dol.gov> 以獲取更多有關勞工權利的資訊。

您可能還需要問：

- 工作時數多長？
- 工作薪水多少？(美國法律規定大部分的雇主至少必須支付“最低工資”，這是法律許可的最低工資。)
- 休假日數多少？
- 病假日數多少？
- 提供何種福利？

面試期間，雇主會向您提出許多問題。但是，某些問題雇主不可以問。任何人都不應該問您的族裔、膚色、性別、婚姻狀態、宗教信仰、來自哪個國家、年齡或您可能有的任何殘障情況。

移民工作者的聯邦保護



聯邦法律規定，雇主不可因為您的移民身分而對您有所歧視。雇主不可以：

- 因為您的移民身分或您不是美國公民而拒絕雇用或解聘您。
- 要求您出示“永久居民卡”、或拒絕承認您的合法工作文件。
- 偏向於聘用非法勞工。
- 因為您的國籍 (或原居國) 而歧視您。
- 對任何針對上述歧視而提出抱怨的員工採取報復的行動。

若需更多有關您的權利的資訊，或者想要提出申訴，請電洽“特別檢查署”：1-800-255-7688 或 1-800-237-2515 (有聽力障礙者可用此號碼)。如果您不會講英文的話，有翻譯人員可以幫您。您也可以蒞臨 <http://www.usdoj.gov/crt/osc> 以獲取更多資訊。

接受聘雇後該期待什麼

第一天上班時，您會被要求填寫一些表格。這些表格包括：

- I-9 表格，也就是“合法雇用查證表”。依照法律規定，您的雇主必須查證所有新任用的員工是否都有在美國工作的合法資格。所以第一天上班時，您會需要填寫 I-9 表格。在三個工作天內，您一定要出示您的身分文件以及工作授權文件給雇主看。只要您出示的文件是 I-9 表中列出的文件之一，您可以自行選擇要拿哪一種在美國的工作權利證明給雇主看。可接受的文件清單列在 I-9 表的背面。可接受的文件範例有您的“永久居民卡”或無限制的“社會安全”號碼卡加上州政府簽發的駕照。
- W-4 表，“員工津貼預扣憑證”。您的雇主會從您的薪資裡面預扣聯邦稅來寄給政府。這就叫做“扣稅”。W-4 表的用途是要告訴雇主要扣稅，並幫您算出該扣繳的正確金額。
- 其它表格。另外，您可能還需要填寫您那一州的扣稅表，以及幫您取得福利的表格。

您可能會每星期、每兩星期、或每個月拿到薪資。您的薪資單上會列出被扣繳的聯邦和州政府稅、社會安全福利稅、以及您該付的任何工作福利費金額各是多少。有些雇主會將您的薪資直接寄到您的銀行；這就叫做“直接存款”。

工作時講英文

如果您不會講英文的話，應該盡快試著去學。通常，您可以透過當地的公立學校或社區大學，在您的社區中上免費或低價位的英文課。懂英文可幫助您在工作上的表現，幫助您的社區，對您每日的生活也會有所助益。請參閱第 37 頁以了解更多有關學習英文的資訊。



如果您的雇主說您一定要在工作時講英文，那麼，他或她就一定要提出工作一定要講英文才能把工作做好的證明。另外，聘用您之前，雇主也必須預先告訴您工作時必須講英文。如果您的雇主無法顯示您的工作一定要講英文的證據的話，他或她就可能違反聯邦法律規定。如果您需要協助或更多資訊的話，可以連絡“美國平等雇用機會委員會”(EEOC) (電話：1-800-669-4000 或 1-800-669-6820 (聽力障礙者可撥此號碼) 或到此網站 <http://www.eeoc.gov> 查詢資訊。)

藥物檢驗和背景資料調查

申請某些工作時，您可能需要做檢驗以確定您沒有使用非法藥物。有些工作則規定您需要做背景資料調查，這是調查您以前參與的活動以及目前的情況。

納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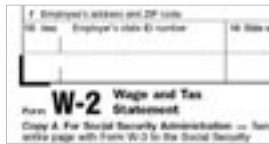
稅金是美國公民和居民付給聯邦、州、和地方政府的錢。稅金會用來繳納政府提供給大眾的服務。稅金的類型有許多種，例如所得稅、營業稅、以及房地產稅。

所得稅。所得稅是要繳交給聯邦政府、大部分的州政府、以及一些地方政府的。“應課稅收入”是從您的薪水、自雇所得、小費、以及房地產買賣所得扣繳的錢。大部分的人是以直接薪資預扣的方式來繳納所得稅的。該繳納的所得稅額要視您的收入而定。錢賺得比較少的人的所得稅率就比較低。任何有收入、住在美國、並符合特定規定的人都需要報稅並繳納他們該付的稅金。

“國稅局”(IRS)是收取所得稅的聯邦單位。納稅人每年需向 IRS 申報聯邦“所得稅”，填寫 1040 表。您報的稅可讓政府知道您賺多少錢，以及您的薪水被扣了多少稅金。如果您的薪水被扣的金額太多的話，就可拿到退稅。如果您的薪水被扣繳的金額不夠的話，您就需要再補稅給 IRS。

社會安全福利和 Medicare (醫療福利) 稅。這些聯邦稅都會從您的薪水預扣。“社會安全福利”為特定的退休工作人員以及他們的家人、特定的殘障工作人員和他們的家人、以及已過世工人的特定家庭成員提供福利。Medicare 稅是用來為大部分 65 歲以上的人士付醫療服務費的。

您的 W-2 表：薪水和報稅表



W-2 是聯邦表格，上面列出您的收入以及您在上個課稅年度付的稅金是多少。課稅年度是從每年的一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照法律規定，您的雇主每年都要在一月三十一日前把 W-2 表寄給您。您會收到每一個工作的 W-2 表。您一定要將您的 W-2 表副本連同您的聯邦所得稅報稅單寄給 IRS。如果您所住或工作的州課徵所得稅的話，您就一定要將一份 W-2 表的副本連同您的州所得稅一併寄出。

一般而言，您一生的總工作年資一定要達 10 年 (或 40 季) 才能得到“社會安全”退休福利和 Medicare 福利。您可能不需要工作到 10 年就可得到殘障福利，或為您的家人取得遺囑津貼，金額多寡要視您的收入而定。

營業稅。營業稅是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稅。這些稅是加在買特定東西的費用上。營業稅是以東西的成本為基礎。營業稅可幫助支付州和地方政府提供的服務，例如道路、警察、和消防隊。

房地產稅。這些是州和地方政府對您的房子和土地課徵的稅金。在大多數的地方，房地產稅是用來幫助支付當地的公立學校和其它服務。

取得納稅協助

身為永久居民，您必須每年申報聯邦所得稅。這個申報作業包含了去年一月到十二月的收入。您一定要在四月十五日之前申報所得稅。如果您需要的話，IRS 的“納稅人協助中心”(Taxpayer Assistance Center) 可提供免費的報稅協助。您不需要事先打電話預約。“納稅人協助中心”在美國各地的社區都有。要知道您附近的“納稅人協助中心”在哪裡，請蒞臨 <http://www.irs.gov/localcontacts/index.html>。如果您要以電話取得協助的話，請電洽 IRS：1-800-829-1040。

政府如何為我們服務



納稅人繳交的稅金是用來支付聯邦政府提供給美國人民的服務。以下是這些服務的例子：

- 保障國土的安全。
- 透過研究來治療和預防疾病。
- 透過保險來保障我們存放在銀行中的錢。
- 教育兒童和成人。
- 建造和維護我們的道路和高速公路。
- 為貧困者和老年人提供醫療服務。
- 發生天然災害時提供緊急協助，例如颶風、水災、或地震。



在美國旅行

在美國旅行的方法很多。許多城市都有巴士、火車(也稱為“地鐵”)、電車、或街車。只要付少許費用，任何人都可搭乘這些交通工具。在某些地方，您可以買一張多次搭乘地鐵或巴士的票卡。您也可以個別付每一次的費用。計程車是收費帶您到目的地的車子。計程車比其它類型的大眾運輸工具還要貴。

我是否應該買車？



擁有自己的車要到哪裡都很方便。在美國，您還需要買車險、付車輛登記費、以及牌照費。在某些城市，繁忙的交通量可能會造成開車困難。決定買車之前，請先仔細考慮所有的費用和好處。

取得駕照

沒有駕照開車是違法的行為。如果您要開車的話，一定要申請，然後去拿駕照。您可以從您居住的州拿到駕照。

請向簽發駕照的州政府辦事處詢問如何才能拿到駕照。這些辦事處在每一州的名字都不一樣。一些比較常見的名字有“汽車監理所”(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交通局”(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汽車管理局”(Motor Vehicle Administration)、或“公共安全局”(Department of Public Safety)。您可以在電話簿上的藍頁部份找到這些辦事處，或者到 http://www.firstgov.gov/Topics/Motor_Vehicles.shtml 取得更多資訊。

有些永久居民已經有其它國家的駕照。您也許能夠用那張駕照來換領您那州的駕照。請向您的州辦事處洽詢是否能這樣做。

在美國安全駕駛的 10 項祕訣。



- 靠右邊開車。
- 一定要隨身攜帶您的駕照和保險卡。
- 一定要綁上安全帶。
- 為孩子綁上適當的安全帶或讓他們坐在汽車安全椅。
- 左轉或右轉時，要使用您的方向燈來表示。
- 遵守所有的交通法規和訊號。
- 如果有緊急車輛，像是警車、消防車、或救護車，需要超過您的話，請把車子停靠到路邊讓他們通過。
- 校車的紅燈在閃爍時，不要超過該車輛。
- 如果您有喝酒或服藥的話，不要開車。
- 在有霧、結冰、下雨、或下雪的氣候開車一定要非常小心。

▶ 提示：駕照在美國可當成身分證使用。即使您沒有車的話，拿一張駕照還是很有用的。

如果您不知道怎麼開車的話，可以去上駕駛課。許多公立學校的學區都有開“駕駛員教育”課。您也可以電話簿的黃頁區中找到“Driving Instruction”（駕訓班）。

▶ 提示：搭便車在美國不常見。在許多地方搭便車是非法的。為了安全起見，不要隨便搭便車，也不要讓人家搭便車。

旅行資訊



搭巴士旅行：
Greyhound (灰狗巴士)
1-800-229-9424 或
<http://www.greyhound.com>.



搭火車旅行：
Amtrak 火車 1-800-872-7245 或
<http://www.amtrak.com>.



搭飛機旅行：美國的航空公司很多。請在電話簿的黃頁部份查詢“Airlines”（航空公司）。

照顧您的身體健康

住在美國的人需要自己付醫療費。醫療費用很貴，所以很多人都會買健康保險。您應該盡快幫自己和家人買健康保險。

雇主可能會提供健保做為員工的福利。有些雇主會付您每個月的全部健保費，有些雇主只付一部份。這種每個月的費用就叫做“保費”。您可能需要自己付部份的保費。通常雇主會從員工的薪水裡面將員工該付的保費扣下來。

找診所或其它低費用的醫療服務處



診所是提供免費或低費用服務的醫療辦公室。大部分的社區至少都會有一個這樣的診所。協助移民者的社區機構可能會知道您附近的低費用或免費診所在哪裡。

美國“健康與人類服務部”也為移民者提供一些基本的醫療服務。他們的網站有列出診所和其它的醫療服務選擇。要尋找您附近的診所或醫生，請參考此網站 <http://ask.hrsa.gov/pc/>。在這裡鍵入您的州名或郵遞區號就可取得資訊。您也可以電話簿黃頁部份的“Social Services”（社會服務）單元下尋找。

醫生會把帳單寄給您的健保公司。健保公司會付一部份或全部的醫療服務費。通常您會需要付一部份的醫療費。這就叫做“自付額”。

如果您沒有健保的話，也許可以得到聯邦或州政府的保健協助。一般來說，大部分的州都會為兒童和孕婦提供某些類型的協助。請向您那州或城市的公共衛生部洽訊。

如果您需要緊急的醫療照護，可以到離您最近的急診室。依照聯邦法律規定，即使病人付不起醫療費，大部分的醫院一樣需要替有緊急醫療狀況的人治療。

聯邦和州政府的保健計畫

Medicaid 是為低收入戶提供的結合聯邦/州政府計畫案。每一州都有自己的 Medicaid 指南。Medicaid 會支付醫療服務費，例如看醫生和住院費。在 1996 年 8 月 22 日前進入美國的永久居民如果達到一定條件要求的話，也許可以得到 Medicaid。在 1996 年 8 月 22 日那天或之後才到美國的永久居民如果已經在美國居住滿五年或更長的時間並達到一定條件要求，也可能得到 Medicaid。

Medicare 是為年滿 65 歲者或有特定殘障情況的人提供的健康保險計畫。如果您生病或受傷，Medicare 會為您支付醫療服務費，但是不會付例行檢查（例如醫師給的一般健康檢查）、牙齒保健、或眼科保健費。Medicare 允許那些加入 Medicare 計畫的人使用藥物折扣卡。當您需要買處方藥物時，這些卡可幫助您省錢。如果您有資格參加 Medicare 的話，您就可能可以拿到一張這種折扣卡。

更多有關 MEDICAID 和 MEDICARE 的資訊



請洽“社會安全局”1-800-772-1213 或“Medicare 和 Medicaid 服務中心”的網站 <http://www.cms.hhs.gov>。

Medicare 有兩個部份，“A 部份”和“B 部份”。“A 部份”免費支付 Medicare 核准的醫院服務費和養老院費用。“B 部份”付看醫生、救護車、檢驗、以及醫院門診費。關於“B 部份”，您需要每個月付費。

如果永久居民符合特定條件要求的話，可以得到 Medicare 的“A 部份”和“B 部份”。滿 65 歲以上的人，只要開始領“社會安全”退休福利金就會自動被納入 Medicare。如果您還沒滿 65 歲，但是因為某種原因而具備參加此計畫的資格的話，請電洽您附近的“社安局”辦事處以獲取

如何加入計畫的資訊。通常，您一生當中至少一定要在美國工作滿十年 (或 40 個季度) 才能得到這些 Medicare 的福利。

各州兒童健保計畫 (SCHIP)

如果您達到一定條件要求的話，您的孩子也許可以得到免費或低費用的醫療服務。每一州都有為嬰兒、兒童、和青少年提供的健保計畫。這些保險會支付看醫生、處方藥物、醫院治療服務、以及其它健康服務的費用。在大部分的州，18 歲以下的兒童如果沒有健保，並且家庭符合一定收入限制規定的話，就有資格參加。兒童得到免費或低費的醫療服務不會影響父母的移民身分。

更多有關 SCHIP 的資訊



每州都有自己的 SCHIP 規則。您需要了解您那一州有關此計畫的規定。若需有關您那一州的 SCHIP 資訊，請電洽 1-877-543-7669 或蒞臨 <http://www.insurekidsnow.gov>，然後輸入您那一州的名字。

其它聯邦福利計畫

視您的移民身分、在美國居住的時間長短、以及收入而定，您或您的家人也許有資格得到其它的聯邦福利。

食物券

有些低收入的移民和兒童也許有資格得到食物券，但要視他們的移民身分、在美國居住的時間長短、以及收入而定。食物券可讓您在超市免費獲得一些食物。有些州可能會有自己州政府資助的食物券計畫，並有不同的資格規定。若需“美國食品營養服務處”以 34 種不同語言提供的聯邦食物券資格方面的資訊，請蒞臨 <http://www.fns.usda.gov/fsp/outreach/translations.htm>。

家庭暴力存活者的服務

移民者和他們的孩子如果是家庭暴力下的存活者的話，可能有資格得到聯邦福利和服務，例如受虐婦女庇護所或食物券。若需更多有關“美國健康與人類服務部”提供的這些服務的資訊，請蒞臨 <http://www.hhs.gov/ocr/immigration/bifsltr.html>。

貧困家庭臨時協助計畫 (TANF)

“貧困家庭臨時協助計畫”是一個聯邦政府的計畫，聯邦政府把錢交給州政府來為低收入戶提供協助和工作機會。視他們在美國居住的時間長短以及他們的收入而定，永久居民可能也有資格申請。各州的計畫不一樣，有些州可能有他們自己資助的協助計畫案。若需 TANF 的連線和資訊，請蒞臨 <http://www.acf.dhhs.gov/programs/ofa/>。

殘障移民者協助計畫

視他們的移民身分、在美國居住的時間長短、以及收入而定，有殘障問題的移民者也許有資格申請 Medicaid、食物券、以及“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若需更多有關食物券的資訊，請參閱第 28 頁。若需有關“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的資訊，請參閱 <http://www.ssa.gov/notices/supplemental-security-income/spotlights/spot-non-citizens.htm>。

就業中心

聯邦政府資助那些提供訓練推薦、就業諮詢、工作機會、以及其它與聘雇相關的服務。視移民者的移民身分和收入而定，有些就業中心會為移民者提供“英語為第二語言”(ESL)的課程以及工作技能訓練。若需全美各地的“就業中心”資訊，請蒞臨 <http://www.doleta.gov/usworkforce/onestop/onestopmap.cfm>。

▢ 提示：您可以到 <http://www.govbenefits.gov> 來尋找可能適用於您的服務。



教育和托兒服務

教育可幫助您與您的家庭和社區之間建立關係。本單元將說明美國兒童、青年、以及成人的學校，並回答您在這方面可能會有的問題。如果您家中有幼兒但是您需要工作的話，這裡也會提供一些尋找優良托兒服務的建議。

教育

爲了確保所有的兒童都能做好邁向成功的準備，美國提供免費的公立教育。這個單元會告訴您如何幫孩子登記上學。您會知道美國學校的作業方式，以及學校如何幫助孩子學習。

幫您的孩子註冊上學

美國大部分的公立學校都是男女合校教育。男女合校教育表示男生和女生混合一起上課。美國有義務教育法。這就表示州立法令規定大部分各州所有在 5 到 16 歲之間的孩子都必須上學。請向您那州的教育部洽詢您那州上學年齡的規定。

您可以把孩子送到公立學校或私立學校。在大部分的州，父母也可以選擇自己在家裡教孩子。這就叫做“家中教學”。公立學校免費，並且不會灌輸宗教理念。孩子在公立學校學的教材是由州政府訂定的。不過，教法是由當地的老師和父母決定。您繳交的聯邦和州所得稅以及您的房地產稅就是用來付這些學校的費用。



如果上私立學校，學生一定要付費(叫做“學費”)。許多私立學校都是由宗教團體創辦的。有些是男女合校教育。有些是純男校或純女校。有些會爲那些無法負擔學費的學生提供經濟援助。

大部分的美國孩子都會接受 12 年的教育。學校會根據孩子的年齡以及他們已經接受過多少教育爲基礎來將孩子安排到不同的班上(也叫做“年級”)。有時候，學校可能會先測驗孩子後才決定他們該進入哪個年級。

您應該做的第一件事是幫孩子註冊上學。父母通常會詢問的一些有關公立學校的問題包括：

問：一個學年度有多長？

答：學年度通常是從八月或九月開始，到五月或六月結束。在某些地方，孩子需要週一到週五全年上學。有些學校會提供課前或課後活動計畫來方便那些父母需要工作的孩子參加。參加那些活動計畫可能需要繳費。

問：我應該到哪裡幫我的孩子註冊？

答：請打電話或拜訪您當地學區的主要辦事處查問您的孩子應該上哪所學校。告訴學校人員您的孩子的年紀以及您的地址。

問：我需要準備哪些文件才能幫我的孩子註冊？

答：您需要準備孩子的醫療記錄以及一些特定的免疫證明(也叫做“預防注射”)，這樣才能保護他們不受到疾病的侵害。您可能還需要證明您住的社區和學校是在同一個學區。如果您遺失這些文件的話，可請教學校人員如何取得新文件。爲了避免延遲上學，請盡量在幫孩子註冊前先把這些事辦好。

美國大部分的學校結構方式



小學
幼稚園和 1 到 5 年級
5 到 10 歲的兒童



中學
6 到 8 年級
11 到 13 歲的青年



高中
9 到 12 年級
14 到 18 歲的青年人



高中後或更高等的教育，
公立和私立
社區大學，
2 年制或 4 年制學院或
大學，職業學校
所有的成人都可上課

問：萬一我的孩子不會說英文怎麼辦？

答：學校必須負責測驗孩子，並將他們安排在適當的學習計畫中。學校有州政府和聯邦政府的資助，提供“英文為第二語言”(ESL)和雙語教育之類的學習計畫和服務。您可以打電話到孩子的學校詢問這些測驗、計畫安排、以及服務等方面的資訊。即使您的孩子不會說英文，他或她還是需要學習他/她同年級的學術課程內容。他們可透過 ESL 或雙語教育來學習這些課程內容。

問：如果我的孩子有殘障呢？

答：有肢體或精神殘障問題的學生可得到免費的公立教育，就跟沒有殘障問題的孩子一樣。您的孩子會儘可能被安插在一般的學校教室中上課。如果您的孩子的殘障問題很嚴重的話，他/她可能會被安排在一般教室外接受特殊的教育服務。

問：來到美國之前，我的孩子還沒上學。他或她可以接受多久的免費公立學校教育？

答：在大部分的州內，孩子可以免費接受教育直到他們滿 21 歲為止。如果到那個時候您的孩子還沒從高中畢業的話，他或她可登記成人教育課來獲取“一般教育發展”(GED)證書以取代高中畢業證書。請向您當地的學區辦事處或您該州的教育部詢問哪裡有提供 GED 課程。

問：我的孩子要怎樣到學校？

答：在美國，有時候孩子會走路上學。如果學校太遠的話，可以搭校車。公立學校有免費校車可以搭。校車會在靠近您家附近的停靠站接送孩子。如果您想知道您的孩子是否可以搭校車，請連絡當地的學校系統辦事處。如果您有車子的話，也可以和您家附近的其他家長設立一個“汽車共乘”辦法，大家彼此分擔時間送孩子去上學。

問：我的孩子在學校吃什麼呢？

答：孩子可以自己帶午餐到學校或在學校的餐廳買東西吃。美國政府也為那些買不起學校食物的兒童提供免費或低價的營養早餐和午餐。請打電話或到孩子的學校詢問他們是否有參與這項聯邦“學校餐點”的計畫。與學校的人員討論您的孩子是否有資格參加這個計畫。

聯邦學校餐點計畫



孩子如果吃得好，學習效果就會比較好。爲了要改善學習績效，美國政府每天爲兩千六百萬名以上的兒童提供健康的低費或免費餐點。“學校早點計畫”以及“全國學校午餐計畫”的參與資格是以家庭收入和家庭大小爲基準的。“特殊牛奶計畫”爲沒有參加其它的聯邦學校餐點計畫的兒童提供牛奶。若需更多有關這些計畫的資訊，請蒞臨“美國農業部”的網站
<http://www.fns.usda.gov/cnd/>。

問：書本和學校活動費由誰來付呢？

答：公立學校通常會免費提供書本。通常，學生一定要自己買學用品，例如紙張和鉛筆。如果您沒有辦法買這些用品的話，請連絡孩子的學校。有些學校會向您收取很少的費用以提供用品或特殊活動，例如學校遠足。許多學校會提供課後體育和音樂計畫。您的孩子如果參加這些計畫，可能需要付費。

問：我的孩子會學到什麼？

答：學校的課業標準是每一州自己訂定的。這些標準闡明所有的學生都應有的知識和能力。當地的學區會決定這些資訊的教授方法。大部分的學校都會教英文、數學、社會研究、科學、以及體能教育。有時候也會提供藝術、音樂、和外國語言等課程。

問：如何評定孩子的功課？

答：老師會根據孩子在學年度中的功課表現來打分數。分數通常會以家庭作業、測驗、出席、以及教室行爲爲基礎來評定的。一年當中，您會收到幾次的“報告卡”。這個報告卡(成績單)會讓您知道孩子在每個科目的表現。學校幫學生評分的方式有好幾種。有些會用字母評分，A 或 A+ 是表現優異，D 或 F 表示功課做得不好或沒有通過。另外也有學校使用數字來打成績。還有學校會用“excellent”(優異)、“good”(很好)或“needs improvement”(需要改進)這些字來摘要說明您的孩子的表現。請向學校人員詢問學校是怎樣給學生打成績的。

問：我如何能和孩子的老師說話？

答：大部分的學校都有定期舉辦家長會議，讓您與孩子的老師會面溝通。您也可以另外安排時間與老師或教務人員見面討論孩子在學校的情況。如果您不會講英文的話，問一下學校裡面是否有人會講您的語言可幫您翻譯一下。

問：如果我的孩子沒有去上學會怎樣呢？

A: 到學校上學很重要。家長一定要送一份書面信函給老師或打電話給學校解釋爲什麼他們的孩子沒有到校上學。如果您的孩子不能上學的話，請事先讓老師知道。通常，學生必須補做缺席時沒有做的功課。

您能做些什麼



大部分的公立和私立學校都有“家長教師會”(PTA)或“家長教師組織”(PTO)。這些團體可幫助家長了解孩子的學校的情況以及如何參與學校的活動。任何人都可以參加，即使是祖父母也可以。另外，PTA/PTO 還以贊助特殊活動以及提供義工協助教室活動的方式來支持學校。即使您不太會講英文也一樣可以參與。許多學校還專為那些英文溝通能力有限的家長提供資訊。請打電話或到學校辦公室去詢問您的孩子的學校的 PTA/PTO 是什麼時候開會，以及您要如何才能參加。

問： 如果我的孩子在學校出問題怎麼辦？

答： 許多學校都有一套學生必須遵守的規則。這些規則叫做“行為準則”。請向孩子的學校詢問該校的行為準則是什麼。違反學校規則的學生可能會被要求在下課後留下來做為處罰。或者，他們可能會不被允許參加體育活動或其它的學校活動。大部分的美國學校都不允許對學生體罰。

如果學生行為惡劣並經常違反校規的話，可能會被罰停學或驅逐出校。如果您的孩子被驅逐出校的話，就不能再去學校了。這個時候，您需要與學校人員會面，討論有什麼方法可以讓您的孩子回去學校上學。



問： 我的孩子在學校安全嗎？

答： 大部分的美國公立學校都是安全的學習場所。但是有些學校，特別是高中，會有暴力、街頭幫派、或毒品和喝酒的問題。如果您擔心孩子的安全的話，請和老師、學校諮詢人員、或教務人員討論。

高等教育：大專和大學

高中畢業後，青年人可以繼續進入兩年制或四年制的學院或大學繼續接受教育。這些學校叫做“後中等教育學院”或“高等教育學院”，是公立和私立的高等教育機構。

公立學院和大學比私立學校便宜，特別是對該州居民而言。青年人也可以選擇學習特殊工作技能的學校，例如電腦維修或擔任醫療助理。

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可選擇深入學習某些特定的科目(這個科目就是他們的“主修”)。選擇主修可幫助他們準備將來在那個領域中的工作機會或接受更進一步的教育。

學位類型	學校類型	學年制
證書	社區大學/職業學校	6 個月到 2 年
準學士	社區大學	2 年
學士	4 年制學院或大學	4 年
碩士	4 年制學院或大學	2 年
博士	大學	2 - 8 年
專業	特殊學校	2 - 5 年

大學教育很貴。有些學校提供經濟援助，叫做“獎學金”。美國政府也為學生提供財務協助。大部分的學生都可以貸款或申請助學金或獎學金來幫助他們付學費。

大學生的聯邦助學金

美國政府提供經濟援助給接受特定高等教育學校的學生。這種助學金可支付許多種的學校開銷，包括學費、費用、書本、住宿、以及交通費。學生是否符合申請這種助學金的資格要視他們的財務需求而定，不是以他們的成績而定。聯邦助學金的種類有三種：

- 補助金：您不用償還的錢。
- 工讀：在學校打工賺的錢。
- 貸款：您借貸的錢，這些錢以後一定要還。

若需更多有關聯邦助學金計畫的資訊，請電洽 1-800-433-3243 或蒞臨“美國教育部”的網站 http://www.studentaid.ed.gov/students/publications/student_guide/index.html。這些資訊有西班牙文的版本。

小心助學金的詐欺



當您在尋找學生經濟援助的資訊時，應該要小心。避免接受那種好得不太真實或向您承諾只要繳錢就可有結果的助學金機構。每年都有許多家庭因為“獎學金詐欺”而損失數百萬元的美金。如果您是詐欺行為的受害者，或者需要免費的資訊，請電 1-877-382-4357 或 1-866-653-4261 (聽力障礙者可使用這個號碼)，或蒞臨“聯邦貿易委員會”的網站 <http://www.ftc.gov/scholarshipcams>。

成人教育

長大成人並不表示學習過程就結束了。在美國，我們鼓勵大家當“終生的學習者”。如果您已經年滿 16 歲或以上，但是尚未完成高中教育的話，可以上“成人再教育”(ASE) 課。這些課可幫助您取得“普及教育發展”(GED) 證書。

GED 證書是另外一種高中畢業證書。拿到這張證書就表示您已經學到高中教育的知識和技能。要取得 GED，您一定要參加並通過五種不同領域的測驗：讀、寫、社會研究、科學、和數學。大部分的美國雇主都會將 GED 證書看成與一般高中畢業證書具有同等效力的學歷證明。在大部分的地區，上 GED 準備課是免費或很低價的。請查詢電話簿中的“Adult Education”(成人教育) 部份或電洽您的學區辦事處以獲取資訊。

許多成人會去上一些他們感興趣的課或學習可以幫助他們找工作的新技能。許多公立學校體制和地方社區大學都會提供範圍廣泛的課程來供成人挑選。任何人都可上這些課，通常費用很低。請向您當地的學校辦事處或社區大學洽詢他們提供哪些課、費用多少、以及如何註冊。

學習英文

可以學習怎麼說、讀、和寫英文的地方很多。許多孩子和成人都可去上“英文為第二語言”(ESL) 的課。這些課可幫助那些不會講英文的人學習英文。這些課也叫做“非母語人士英文課”(ESOL) 或“英語讀寫課”。

不會講英文的孩子可以在學校學習。美國公立學校會為所有需要學習英文的學生提供英文協助和教導。這些需要額外協助的學生通常叫做“英語能力有限”(LEP) 的學生。



剛開始學英文的學生可以上 ESL 課取代正規英文課。英文能力比較好一點的學生可以上正規的課，但是會得到額外的協助。另外，有些學校也提供課後指導和家教來幫助學生學英文。學校會讓您知道他們可為需要學習英文的學生提供什麼樣的協助。

不懂英文的成人可以到公立的成人和社區教育機構或私立語言學校上他們提供的 ESL 課。

公立成人和社區教育計畫通常是由學區和社區大學在當地社區中提供 ESL 課以及當地義工的教導服務。這些計畫通常是免費，或只需要繳很少的費用。上課時間可能是白天或晚上。請電洽您當地的社區大學或學區辦事處來詢問最靠近您的 ESL 在哪裡上課。請在電話簿的藍頁區的“Schools-Public”(公立學校) 下查看電話。

大多數的大城市也有一些私人語言學校提供白天或晚上的 ESL 課。上這些課的費用通常要看上課的時數而定。私人語言課一般會比公立語言課貴。如果您要找私立語言學校，請在電話簿黃頁區的“Language Schools”(語言學校) 標題下查詢電話號碼。

有些社區機構、圖書館、和宗教團體也提供免費或低費的 ESL 課。請向您當地的公立圖書館、社會服務單位、或宗教信仰集會處洽詢。圖書館館員也可告訴您有關 ESL 的資訊，也可以告訴您 ESL 書、錄音帶、CD、和電腦軟體在圖書館的哪裡。

撥 211 可得到社會服務的資訊



現在起，在許多州您都可以利用撥 211 來尋找您需要的服務。撥 211 來詢問您的社區中有什麼地方可以上 ESL 課。如果您需要詢問食物、住宿、藥物治療計畫、或其它社會服務方面的資訊，也可以撥 211。

有些州和郡還沒開始提供 211 服務。如果您撥這個號碼但是沒有答覆的話，那就表示這個 211 服務在您的社區還沒開始啓用。

托兒服務

如果您有工作但是孩子還不到上學的年齡，您可能需要在工作時找人幫您看孩子。有時候上學的孩子下課後，如果父母還沒有辦法回家的話，這些家長也需要找人幫他們看孩子。如果您或其他家人都無法看孩子的話，您就需要找人幫忙。不能讓孩子自己待在家裡。

尋找托兒服務

選人來幫您照顧孩子是一項很重要的決定。當您在做這個決定時，請考慮托兒服務的品質和費用。盡量找一個離您的家或辦公室近的托兒服務。

尋找好的托兒服務的資源很多。向其他的父母、朋友、和同事詢問他們的孩子托誰照顧。有些州有托兒服務的推薦單位可以為您提供州政府通過發照的托兒服務名單。有證照的托兒服務處達到州政府爲了保護您的孩子而設定的規定。您也可以打電話給當地的學區辦事處來詢問您附近的其他孩子都有哪些托兒所在照顧。



- ▶ 提示：如果您需要在您住家附近找到好的托兒所，“美國健康與人類服務部”有“全國托兒資訊中心”可協助您查詢。請電 1-800-616-2242 來查詢資訊。如果您要查詢選擇好的托兒服務的資訊和答覆，可上網到 <http://www.childcareaware.org> 查詢。

托兒服務的種類



選擇托兒服務提供者時，您的選擇很多。

到家托兒服務。保姆到您家裡來幫您看孩子。這種服務可能會比較貴，因為您的孩子可以得到比較多的個人注意力。至於托兒的品質則要看您請來的人而定。



家庭式托兒服務。這種托兒服務是在別人家裡，由他們照顧一小群的孩子。這種可能會比其他的托兒服務便宜。這種服務的品質要視看顧孩子的人以及他們家中照顧的孩子人數而定。

托兒中心：托兒中心是設立在學校、教會等信仰機構、和其他地方的托兒服務。這些中心裡面通常會有好幾名人員來看顧比較大群的孩子。這些中心一定要達到州政府的標準，並且他們的人員通常都經過特殊的訓練並且有照顧孩子的經驗。

起步計畫：聯邦政府提供資金贊助低收入家庭參加“提早就步”和“起步”計畫。這些計畫是為幼兒提供照顧和教育性服務來幫助他們做好上學的準備。要了解更多有關這些計畫案的資訊，請電洽“健康與人類服務部” 1-866-763-6481 或蒞臨他們的網站 <http://www.acf.hhs.gov/programs/hsb/>。

視父母的需要，有些托兒服務提供者可提供全天候或半天的托兒服務。選擇托兒所時，費用也是考慮因素之一。請查詢您是否有資格申請聯邦或州政府的托兒協助。大部分的州都有為正在接受或參與工作訓練或教育計畫的低收入父母提供經濟協助。

► **提示：**確定您選擇的托兒所是有執照或經過驗證的地方。“有照”表示那個地方提供的托兒服務達到州政府訂定的最低安全和照顧標準。“備案合格”的計畫則達到比州政府證書規定更高的標準。

怎樣才知道托兒服務提供者能提供好的托兒服務？

當您去參觀托兒所時，請考慮這些基本的問題。

- 孩子在職員旁邊時快樂嗎？
- 給孩子玩的玩具適合他們的年齡嗎？
- 孩子在那邊做的活動適當嗎？
- 您在那兒時，托兒人員有和您的孩子說話嗎？
- 那個地方乾淨、整齊嗎？
- 那個地方有為孩子準備課程或例行活動嗎？請向他們要推薦人的名字，這樣您才能向其他也在那個地方托兒的父母詢問他們的意見。



緊急情況和安全性

緊急情況是可能造成人和財產傷害的意外事件。這種事情在任何人身上隨時都可能發生。預先作好準備來保護您和家人的安全。本單元會告訴您如何防範緊急情況以及發生這種情況時，該如何求救。

緊急情況尋求協助：請撥 911

在美國，您用任何一個電話撥 911 來請求緊急協助。撥 911 可以：

- 報告火災。
- 報告正在發生中的犯罪。
- 呼叫救護車來提供緊急醫療協助。
- 報告嫌疑性的活動，例如，尖叫聲、有人在求救、或槍聲。

撥911 後會怎樣呢？

- 撥到 911 的緊急電話通常會在 12 秒內聽到答覆。您可能會被要求等一下。這個時候，請千萬不要掛斷！接線生答話時，電話會有幾秒的時間安靜無聲。請不要掛斷！請等候接線生說話。
- 如果您不會說英文，請告訴接線生您會講哪種語言。這個時候可能會有翻譯人員接電話來為您提供協助。
- 911 的接線生可能會向您問一些問題來瞭解發生的緊急狀況是什麼，以及發生在什麼地方。請保持鎮靜並答覆這些問題。接線生向您問話時，請盡量留在線上直到您答覆所有的問題為止。



什麼時候不應該打電話到 911

發生嚴重、有生命危險的緊急狀況時，才撥 911 求救。如果因為不必要的原因撥 911 的話，可能會造成其他真正需要的人無法得到協助。請不要撥 911 來：

- 問路。
- 詢問有關公共服務的資訊。
- 詢問某人是否被關在監獄裡。
- 報告非緊急時的狀況。
- 詢問有關動物管理的資訊。
- 和警察人員談論與緊急狀況無關的事。

如果您有問題需要問警察的話，請利用電話簿藍頁部份中列出的警察局非緊急狀況電話號碼。

美國的執法單位



美國有聯邦、州、和地方的執法單位可以保護大眾的安全。您的社區中的執法官員就是警察或警長。詢問您附近的警察局的電話號碼，把這個號碼寫在電話旁邊。請記住，警察人員的工作是保護您和您的家人的安全。請不要害怕報告犯罪，特別是如果您本身就是受害者。有些罪犯會特別欺負移民者，因為他們認為你們不會向警察報案。如果您被警察攔下來的話：

- 不要害怕。要有禮貌並持合作的態度。
- 如果您不會講英文，請告訴警察。
- 如果您是在車子內，除非警察告訴您下車，否則請留在車內。
- 把雙手放在警察可以看得到的地方。不要把手伸到口袋或車內的其它地方。

注意您的居家安全

預先作好準備以防發生緊急情況。以下是幾項您可以預先準備以維護安全的事：

- 確定您的門有裝上好的鎖，並隨時把門鎖上。不要把門的鑰匙拿給陌生人。給陌生人開門時要特別小心。開門前，先問他們是誰，以及他們要什麼。
- 房子或公寓有大量煙霧時，煙霧警報器會發出大聲的警報聲。確定靠近臥室天花板以及房子的每一個樓層都有安裝煙霧警報器。每年更換兩次煙霧警報器的電池。每個月檢查一次警報器，確定警報器可用。
- 知道離您最近的醫院、警察局、和消防站在哪裡。把這些重要的電話號碼（警察局、消防站、以及醫生）寫在電話旁邊容易看到的地方。
- 知道您家中的瓦斯、電力、和自來水的主要開關閥在哪裡。務必要知道如何用手關閉這些開關閥。
- 準備一套災難工具箱，裡面包括手電筒、可攜式收音機、額外的電池、毯子、急救箱、以及足夠維持三天的罐頭或封裝食物和罐裝水。另外，裡面還應該包括垃圾帶、衛生紙、以及（如果需要的話）寵物食品。把這些東西全部放在一個容易找到的地方。
- 和家人演習發生火災或其它緊急情況時，應該如何逃離房子。確定孩子知道煙霧警報器的聲音，並且知道聽到這種聲音時該怎麼辦。如果您需要離開家裡的話，先計畫一個和家人碰面的地方。選擇一個在您的家外面和另外一個在您的鄰里之外的地點，以防當時您不能回家。要求一位住在另外一個地區的朋友或親戚，如果您的家人因為緊急情況被分散的情況時，當做您的家人的主要連絡人。確定家中每個人都知道要打電話找這個人，也都知道這個人的電話號碼。
- 向孩子的學校詢問他們的緊急情況計畫。確定您的孩子知道到時候該怎麼做。問學校，發生緊急情況時，該到哪裡和您的孩子碰面。



您能做些什麼



爲了協助維護您的社區安全，鄰居應該互相認識。和鄰居討論如何處理您附近的緊急狀況。如果您的鄰里有殘障人士的話，問他們是否需要特殊協助。

許多鄰里都有“守望相助”計畫。“守望相助”是鄰里中一群人組成的。他們在夜間輪流走訪鄰里附近的街道來遏阻犯罪活動。如果您的住家附近有“守望相助”計畫的話，您也可以自願參加。如果您要開始在您的鄰里推動“守望相助”計畫，請電當地的警察局來尋求協助。請蒞臨 <http://www.usaonwatch.org> 以獲取更多資訊。

幫助他人得到安全，也等於爲您的社區和國家盡一份力。您可以透過當地的“市民志工團委員會”(Citizen Corps Council) 來更進一步的參與社區活動。請蒞臨 <http://www.citizencorps.gov> 以獲取更多資訊。

急救

學習如何在特定的緊急情況中提供協助，例如有人流血或吃東西噎住時。這就叫做“急救”。您可以透過當地的“紅十字會”來上這種急救訓練課。請打電話到您當地的“紅十字會”辦事處或“全國安全委員會”(National Safety Council) 來詢問您附近是否有這種課可以上。請到 <http://www.redcross.org> 或 <http://www.nsc.org> 以獲取更多資訊。

在家中、辦公地點、以及您的車裡都放一個急救箱。急救箱裡面有發生小傷害或疼痛需要的醫護用品，例如繃帶、消毒棉布、止痛藥、急用冰袋、和手套。在您當地的藥房就可以買到好的急救箱。

中毒控制

家中許多東西如果不小心吞嚥下肚的話，可能會有毒。這些東西包括清潔用品、藥物、油漆、酒精、化妝品、甚至某些植物。請把這些東西放在孩子拿不到的地方。

如果有人吞下有毒物質的話，請立刻打電話到“中毒控制中心”(Poison Control Center) 1-800-222-1222。這個中心一星期七天，每天二十四小時提供協助。撥這個電話號碼時，請把毒品放在旁邊。告訴接線生那是什麼東西。如果您不會說英文的話，請告訴接線生，這樣他們才能找翻譯人員來幫忙。打電話到“中毒控制中心”的對話會保持機密，並且免費。

適用於恐怖份子攻擊的國家安全諮詢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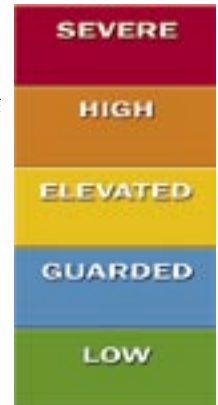
“國土安全部”(DHS) 有一套系統可幫助大家了解恐怖份子攻擊的可能性風險。這套系統使用不同的顏色來顯示不同程度的危險。這些顏色有：

- 紅色。非常嚴重的情況。恐怖份子攻擊的可能性非常嚴重。攻擊已經發生或即將發生。
- 橘色。可能情況很高。恐怖份子攻擊的風險重大。不知道特定的攻擊對象。
- 黃色。可能情況提高。恐怖份子攻擊的可能性高。不知道特定的攻擊對象。
- 藍色。防衛情況。一般性的恐怖份子攻擊風險。沒有特定的威脅情況或攻擊對象。
- 綠色。情況很低。恐怖份子攻擊的風險很低。

如果發生恐怖份子攻擊

美國政府可以在緊急情況中，使用“緊急警報系統”(EAS)來為國家提供資訊。發生緊急情況時，美國總統可以使用此系統立即為大眾提供資訊。州和地方政府也可使用EAS來為該地區的民眾提供緊急資訊。如果發生緊急情況，請聽收音機或看電視報導，以了解如何保護您和您的家人。

- ▶ 提示：如果發生恐怖份子攻擊，請遵守當局人員的指示，聽收音機或電視的指示。在家中放置一個用電池的電視或收音機以防您附近暫時停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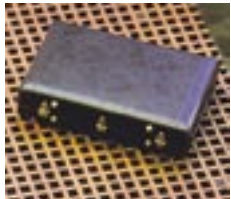


做好妥善的準備，別害怕

DHS 幫助美國人了解可能的危險，這樣他們才能準備好在恐怖份子攻擊或天然災害期間做出適當的反應。DHS 提供的資訊可幫助您在犯罪、恐怖份子、以及各種天災的危險下，將您的家人、您的家、以及社區保護得更安全。請電洽 1-800-BE-READY 以取得印刷的書面資訊說明，或蒞臨 DHS 的網站 <http://www.ready.gov>。

索取“公民指南”，上面會有如何進一步保護您的家人、您的家、和社區安全的提示。您可以打電話到 1-800-480-2520 向“聯邦緊急管理局”(FEMA) 索取這個指南。另外，到“市民志工團”的網站也可取得這些資訊 http://www.citizencorps.gov/ready/cc_pubs.shtm。

您能做些什麼



聯邦和州政府都督促所有住在美國的人協助打擊恐怖份子。注意您周遭的環境，特別是當您搭公車、火車、和飛機旅行時。如果您看到有嫌疑物品被遺留在某個地方的話，例如手提箱、背包、或紙袋，就應該立刻向附近的警察或其他有關當局人員報告。不要自己打開或移動該物品！



更加了解美國

美國是一個民主國家，這裡的公民對於國家的管理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在這個單元中，您會了解美國公民如何幫助組成政府、美國是如何開始和發展出來的、以及政府的作業方式。

我們人民：美國公民的角色

美國政府治理國家的權利來自人民。我們有一個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美國公民協助結構政府和政策的走向，所以他們必須了解重要的公共議題並參與社區。公民參加自由選舉投票來選擇重要的政府官員，例如總統、副總統、參議院、和眾議員。所有的公民都可以打電話給他們選出的政府官員來表達他們的意見、詢問資訊、或針對特定的問題要求協助。

我們的政府是建立在幾個重要的價值基礎上：自由、機會、平等、和正義。美國人分享這些價值，這些價值也相對地塑造我們公民的特質。

美國政府保護每個人的權利。美國是由不同背景、文化、和宗教信仰的人所組成。我們的政府和法律的組織結構方式讓各種不同背景和不同信仰的公民都能擁有相同的權利。任何人都不會因為與大部分人的意見或信仰不同而受到處罰或傷害。

民有、民治、民享：什麼是民主？



“民主”表示“由人民管理”。不同國家會有不同的民主形式。在美國，我們的民主叫做“代議民主”？這就表示人民選擇官員來代表他們在政府中發表意見和關心事項。

美國如何誕生的

來到美國的早期殖民者和拓荒者通常是要逃離他們在祖國受到的不公平待遇，特別是宗教性質的迫害。他們的目的是要尋求自由和新的機會。今天，許多人也都是為了這些相同的原因來到美國。

成為一個個別和獨立的國家前，美國是由 13 個殖民地組成，並且受到英國的統治。住在殖民地的人不能對通過的法律或他們被統治的方式表示意見。他們反對的是“有納稅義務但沒有代表權”。這個意思就是說，人民需要付稅金，但是，他們不能對政府作業的方式發表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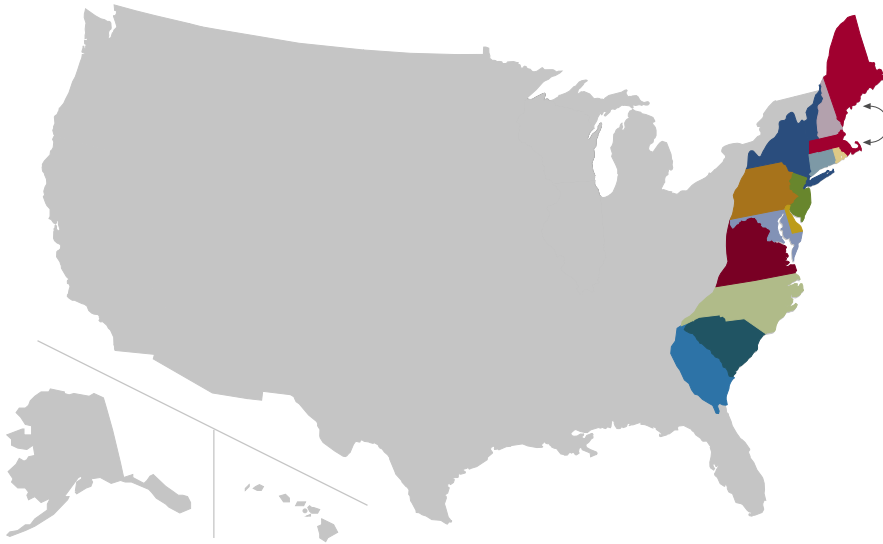
到 1776 年時，許多人認為這樣是不公平的，並認為他們應該自己管理自己。來自各個殖民地的代表簽署了“獨立宣言”。這份重要的文件宣佈這些殖民地是自由和獨立的地方，與英國不再有任何關連。Thomas Jefferson 撰寫了這份“獨立宣言”，後來並成為美國的第三任總統。

您能做些什麼



身為永久居民，您有許多權利和自由。相對地，您也有許多責任。其中一個重要的責任是參與社區。您也應該學習了解美國的生活方式以及本國的歷史和政府。上成人教育課和閱讀地方報紙可以幫助您了解這些事。

美國和原來的十三個殖民地



這十三個殖民地的創立順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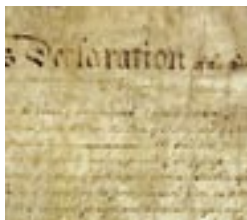
維吉尼亞、麻薩諸薩、馬利蘭、康迪克、羅得島、達拉威爾、新罕布什爾、北卡羅萊那、南卡羅萊那、紐澤西、紐約、賓夕法尼亞、和喬治亞。

“獨立宣言”是在 1776 年 7 月 4 日簽訂的。這就是為什麼美國在每年的七月四日慶祝“獨立日”：就是我們國家的生日。

當時美國爲了爭奪自由，與英國打了一場“革命戰爭”。George Washington (華盛頓) 將軍領導“美國革命”軍隊。大家稱他爲“國父”。後來並成爲美國的第一任總統。

殖民地打贏這場戰爭後，這些殖民地就變成州。每一州都有他們自己的政府。這些州的人想要創造一種新形式的政府來將這些州統一成一個國家。今天，這個中央政府、我們的國家政府，就叫做“聯邦政府”。美國包含 50 個州、哥倫比亞特區 (一個特殊的區域，這是聯邦政府的家)、以及關島、美屬薩摩亞群島、美屬維京群島、北馬里亞納群島、和波多黎各等屬地。

“人人平等”



許多美國人都對這些“獨立宣言”裡面的字瞭然於心：

「我們認爲以下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主賦予他們某些不可轉讓的權利，其中包括生命權、自由權和追求幸福的權利。」

這就表示所有的人天生的基本權利都是一樣的。這些權利不是政府創造出來的，任何政府都不能剝奪這些權利。

創造“一個更完美的合眾國”

“美國革命”後許多年，各州試過很多方法要結合成一個中央政府，但是這個政府太無力。所以，每一州的代表於 1787 年集合到賓夕法尼亞州的費城組織一個新的、更強壯的中央政府。這個會議就是“制憲會議”。經過一段時間的辯論後，來自各州的領導者草擬了一份描述這個新政府的文件。這個文件就是“美國憲法”，也是美國歷史上最重要的文件之一。“憲法”描述新政府將如何組織、如何選出政府官員、以及新中央政府可爲公民保證哪些權利。

“昔日榮耀” — 美國國旗



美國的國旗在歷史演進過程已經有所改變。現在，國旗上有十三個條紋，代表十三個原來的美國殖民地。有五十顆星，每一顆星代表一州。美國國歌的內容與國旗有關，叫做“The Star-Spangled Banner”（星條旗）。這面旗子也稱為“Stars and Stripes”（星條旗），另外有一首最受歡迎的美國歌叫做“Stars and Stripes Forever”（永遠的星條旗）。

“制憲會議”的成員在1787年9月17日核准“憲法”。接者，所有十三州也都必須批准。有些人認為“憲法”不足以保護個別人民的權利。各州表示，如果在裡面加入一系列的個人權利就可同意“憲法”。各州在1789年核准通過“憲法”。這一系列的個人權利，叫做“權利法案”，於1791年加入“憲法”中。“憲法”的變更做叫“修正案”。“憲法”的前十條修正案叫做“權利法案”。

美國是一個法治的國家。政府官員根據這些法律做決定。“憲法”也稱為“最高法律”，因為每個公民，包括所有的政府官員，以及所有創立的法律都必須依據“憲法”的原則。法律平等地適用於每個人。聯邦政府的權力有限。“憲法”沒有直接授予聯邦政府的權力則由州政府持有。

“我們人民”



“We the People”（我們人民）這三個英文字是“美國憲法”中最開頭出現的字。“憲法”一開始是說明為什麼會撰寫這部憲法，以及這部憲法期望能達成什麼目的。這個部份叫做“序言”。以下就是“憲法”的序言：

“我們美利堅合眾國的人民，為了組織一個更完美的聯邦，樹立正義，保障國內的安寧，建立共同的國防，增進全民福利和確保我們自己及後代能享受自由帶來的幸福，乃為美利堅合眾國制定這部憲法。”

權利法案：前十條憲法修正案

一開始的“憲法”修改是為了保護個別公民以及限制政府的權力。“權利法案”列出賦予美國人民的重要自由。在大多數的情況中，這些權利限制政府對個別人民使用威力。這些權利包括：

- 言論自由。政府不能限制人民什麼能說或什麼不能說。人民可以隨意談論公共議題，而不需害怕因此受到處罰。
- 宗教自由。政府不能限制人民到哪裡去做禮拜。人民可以自由選擇是否要去做禮拜。
- 新聞自由。政府沒有權力決定報紙應該印刷什麼或收音機和電視應該播放什麼。
- 在公共場所集會的自由。人民為不同目的而合法聚眾集會，政府不能加以阻止。
- 擁有槍械的自由。政府不能限制人民擁有槍枝。
- 抗議政府運作和要求改變的自由。對於那些不同意政府運作而提出質問者，政府不能對他們加以制止或懲罰。

“權利法案”也保證可有“合法程序”。合法程序是一套特定的法律程序，有人被指控犯罪時，一定要遵守這套程序來辦理。沒有正當的理由，警察和軍人都不可以隨便將人攔截下來和進行搜

索，並且，如果沒有法院的許可，他們也不可以搜索民家。被指控犯罪者保證可以在一般人民組成的陪審團聽審下，得到快速的審判，而且保證可以有法律代表來代理他們，並且可以傳訊證人來為他們發言。另外還禁止施行殘酷及異常的懲罰。

修改憲法



“美國憲法”叫做“動態文件”，因為在必要的時候，美國人民可透過他們的州和國家代表修改憲法。這些改變就叫做“修正案”。修改“憲法”的過程冗長而且困難，所以立國以來，憲法只修改過 27 次。除了“權利法案”外，有些重要的修正案列在“第十三條”，禁止奴隸，以及“第十四條”，保證所有公民在法律下受到公平的保護。“第十九條修正案”賦予女性投票的權利。

聯邦政府的作業方式

原來的十三個殖民地本來是完全受到英國國王的統治。在他們新創立的中央政府中，美國人要避免將權力集中給一個政府官員或一個辦事處。“憲法”為聯邦政府建立了三個分支，這樣權力才能平衡。這三個分支各有其責任。我們將這種系統稱為“互相制衡”。沒有任何一個政府分支部門可以掌握太多權力，因為它會受到另外兩個分支的制衡。

聯邦政府

聯邦政府的三個分支部門有：



立法部門：
“美國國會”和相關辦事處



行政部門：
總統、副總統、
以及聯邦政府部門。



司法部門：
美國政府的最高法院和全國各地的
聯邦法院。

立法部門：國會

美國公民在自由選舉中投票選出在美國國會中代表他們的人。“國會”有制定法律的責任。“國會”由“眾議院”和“參議院”組成。

美國眾議院

每一州的人民投票選出“眾議院”的成員。“眾議院”的成員有 435 名，通常就叫做“眾院” (the House)。每一州可選取的代表人數要視該州居住的人數而定。各州還分區。每一區的人投票選出代表他們那區在“眾院”中出席的代表。每位代表可服務兩年，然後，人民有機會再次投票選同樣的人來當代表，或者選別人。代表在“國會”的服務任期數沒有限制。

“眾議院”中還有五名其他的成員。這些人是哥倫比亞特區、以及波多黎各、關島、美屬薩摩亞、和美屬維京群島領地的代表。他們可以參與辯論會，但是他們不可以參與全“眾議院”的正式投票。

政府官員服務人民



在美國，每個人都可以打電話找他們選出的“代表”和“參議員”。您可以撥 202-224-3121，然後要求轉接到您的“代表”或“參議員”的辦事處。您也可以寫信給您的“代表”或“參議員”來問問題、或將您對於立法院及聯邦政府的意見提供給他們、或者如果您有問題，需要聯邦福利的協助，也可以打電話找他們。

要寫信給您的代表時，請這樣寫：
The Honorable (後面加上代表的英文全名)
U.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Washington, DC 20515

要寫信給您的參議員時，請這樣寫：
The Honorable (後面加上參議員的英文全名)
United States Senate
Washington, DC 20510

您可以蒞臨“國會”的網站來了解“眾議院”和“參議院”目前的活動，以及有關您的“代表”和“參議員”的資訊，包括他們的網址。

- 若要到“眾議院”的網站，請蒞臨 <http://www.house.gov/>。
- 若要到“參議院”的網站，請蒞臨 <http://www.senate.gov/>。

“眾議院”的工作是立法，但是除此之外，還有其它一些特殊的責任。

只有“眾議院”才能：

- 提議有關稅務的法律。
- 決定被控犯下違法國家罪行的政府官員是否應該在“參議院”中接受審判。這就叫做“彈劾”。

您能做些什麼



了解您的“代表”和“參議員”，以及他們在“國會”中做些什麼來代表您。閱讀您當地報紙中有關他們的報導以及參考“國會”的網站都可幫助您獲取這些資訊。所有的“參議員”和“代表”在他們的家鄉都有設立地方辦事處；您可以在電話簿的藍頁部份找到這些辦事處的電話號碼。如果您到首府華盛頓，可以到“國會”裡面免費參觀。

參觀白宮（總統的家）的網站可幫助您了解美國總統和他的太太，第一夫人。請蒞臨 <http://www.whitehouse.gov/>。

美國參議院

美國參議院中有 100 名參議員。每一州的人民投票選出兩名“參議員”在“國會”中出席代表他們。每位參議員可服務六年，然後，人民會有機會再次投票選同樣的人來當代表，或者選別人。參議員在“國會”的服務任期數沒有限制。參議員的責任是立法，但是除此之外，他們還有一些其它的特殊責任。

只有“參議員”才能：

- 對總統與其它國家或國家機構做的任何合約表示“同意”或“不同意”。這些合約叫做“條約”。
- 對總統挑選的高階層職務人選，例如最高法院法官、或管理聯邦部門的官員，例如“教育部”或“健康及人類服務部”，表示“同意”或“不同意”。
- 對犯下違反美國罪行的政府官員進行審判。



行政部門：總統

總統是行政部門的領導者，負責維護和執行國家的法律。總統也有許多其它的責任，例如確立國家政策、向“國會”提議法律、以及選擇高階層官員和最高法院的成員。總統也是美國軍隊的領導者，可稱為“三軍總司令”。

人民每四年投票選出總統和副總統。總統最多只能連任兩個四年的服務任期。如果總統發生殘疾或死亡，副總統就接任成為總統。

司法部門：最高法院

“憲法”創造最高法院，也是美國最高等法院。“最高法院”中有九名法官。他們叫做“最高法官”。“最高法院”的成員由總統選出，他們的服務年數可依個人能力決定。“最高法院”可推翻州和聯邦法院的法律，如果這兩者的法律與“憲法”有所衝突。另外還有其它的聯邦法院，例如“美國地區法院”和“美國巡迴上訴法院”。

如果您想對“美國最高法院”有更進一步的了解，請蒞臨 <http://www.supremecourtus.gov>。

州立和地方政府

除了聯邦政府外，每一州都有他們自己的“憲法”和自己的政府。每一州的政府也都有三個分支部門：立法、行政、和司法。

州行政部門的領導人叫做“州長”。每一州的人民在選舉活動中投票選出他們的州長，以及州立法院的代表。州立法院在每一州訂定適用於該州的法律。這些法律不能與“美國憲法”衝突，每一州的司法部門都必需支持該州的法律。

另外，每一州還有地方政府。這些是市政府或郡政府，或兩者皆有。他們提供和監督社區的許多服務，例如公立學校和圖書館、警察和消防部門、以及水、瓦斯、和電力等服務。地方社區的人通常會投票選出地方政府官員，但是有些地方政府官員是指派的職位。地方政府的形式不同。

有些地方政府的領導人是市長；有些是市議會或郡議會。地方社區也有校委會，這是由選出或指派的公民組成的，責任是監視公立學校的作業。

您能做些什麼



許多地方政府的會議都是開放給民眾參加的。許多都是在晚上舉行的，所以任何人都可以參加。舉例來說，您可以參加市議會會議或校委會會議來進一步了解您的社區的近況。這些會議和開會的時間地點都會列在地方報紙上。會議的資訊也可能會列在地方政府的網站上。有些地方政府的會議也會在地方有限電視台播出。



成爲美國公民

成爲美國公民會使永久居民擁有新的權利和特權。拿到公民身分也會有新的責任。本單元提供一些考慮成爲美國公民的原因，並說明要怎麼做才能成爲公民。

要成為公民，您需要發誓效忠美國。您一定要放棄對任何其它國家的義務。您必須同意支持和維護“美國憲法”。當您成為美國公民時，就表示您接受當美國人的所有責任。相對地，您也會得到公民身分所應有的某些權利和特權。

為什麼要成為美國公民呢？

永久居民具有大部份美國公民享有的權利。但是，還有許多考慮成為美國公民的重要原因。以下就是一些好的原因：

- 表示您的愛國心。成為公民是您對您的新國家示範忠誠之心的方法。
- 投票。只有公民才能在聯邦選舉中投票。
- 擔任陪審團。只有美國公民才能擔任陪審團。當陪審團是美國公民的一項重要的責任。
- 用美國護照旅行。持有美國護照可讓您人在國外時，如果有必要，可獲得美國政府的協助。
- 把家人帶到美國。美國公民通常會有優先權申請家人到美國永久居留。
- 為您在海外出生的孩子取得公民身分。大多數情況下，美國公民在海外生的孩子會自動得到美國公民身分。
- 有資格申請聯邦工作。有些政府單位的特定工作職位一定要由美國公民擔任。
- 成為民選的官員。美國許多民選官職都規定要有公民身分。
- 達到稅務規定。美國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稅務要求可能會不一樣。
- 保留您的居留身分。美國公民留在美國的權利不會被剝奪。
- 有資格申請聯邦補助金和獎學金。許多經濟協助補助金，包括獎學金和政府為特定目的提供的資金，都只提供給美國公民申請。
- 獲得政府福利。有些政府福利只提供美國公民申請。



入籍：成為公民

成為美國公民的過程稱為“入籍”。當您達到以下的規定時，您就可以申請入籍：

在美國以永久居民身分至少住了五年 (或者，如果您與美國公民結婚或住在一起三年)。

在過去五年中，至少在美國待了三十個月的時間 (或者，如果您與美國公民結婚或住在一起的話，在過去三年中美國待了十八個月)。

申請之前，您至少一定要在某個州或地區住了三個月。

如果您是以下的情況的話，要遵守的規則可能不一樣：

- 您，或您過世的父母、眷屬、或孩子，曾經在“美國國軍”服務過。
- 您是美國國民。
- 您是透過 1986 年的特赦法取得永久居民身分的。
- 您是難民或受庇護者。
- 您的眷屬是經常派駐國外的美國公民。
- 您因為與非公民結婚，在以前的法律規定下失去美國公民身分。
- 您是某種特定公司類型或非營利機構的員工。

請參考《入籍指南》以獲取更多資訊。另外，您也可以找移民律師或其他合格的專業人員洽詢。

取得入籍資訊



滿 18 歲的人若想要成為美國公民，應該索取“M-476 表” -- 《入籍指南》(Guide to Naturalization)。本指南中有入籍規定的重要資訊。另外，裡面還說明您需要填寫哪些表格才能開始入籍程序。

若想知道您是否有資格申請入籍，請參閱《入籍指南》最後面的“M-480 表” -- “入籍資格表單”(Naturalization Eligibility Worksheet)。請使用“N-400 表”來申請入籍。提交“N-400 表”申請需要繳交費用。

要索取 M-476、M-480、和 N-400 表，請打電話到“USCIS 表格專線” 1-800-870-3676 或從 <http://www.uscis.gov> 索取表格。.

入籍規定

入籍的一般規定有：

1. 以永久居民身分在美國住了一段特定的時間 (連續居住)。
2. 在美國住了一段特定的時間 (實際居留)。
3. 在您的州或地區住了一段特定的時間 (在地區或州住的時間)。
4. 行為表現合法、可接受 (良好的道德品行)。
5. 懂英文以及有關美國歷史和政府的資訊 (英文和公民)。
6. 了解並接受美國憲法的原則 (遵守憲法)。

以永久居民身分維持連續居住狀態



如果您離開美國：

您的連續居住狀態：

若要維持您的身分，
您必需：

超過六個月

可能被破壞

證明您人離開這段期間，
有繼續在美國居住、工作
以及/或與美國維繫關係 (例
如，納稅)。

超過一年

已破壞

在大部分的情況中，您一定
要重新開始建立您的連續居
住。如果您計畫以永久居民
身分返回美國，應該在離開
之前，先申請重入境許可。

1. 連續居住

“連續居住”表示您一定要在美國以永久居民身分居住一段特定的時間。大部分的人都必須以永久居民身分連續居住五年的時間 (或者，如果您是與美國公民結婚的話，則是三年) 後才能開始辦理入籍程序。如果您是難民的話，就是從您到達美國那天開始算起五年，到達美國那天通常也是您得到永久居民身分的日子。如果您得到美國授予的底護身分，這段期間是從您拿到永久居民身分的一年前開始算起。“永久居民卡”上面的日期就是您的五年期的開始日期。如果您離開美國一段時間，通常是六個月或更長，您就可能“破壞”您的連續居住狀態。

為入籍而保留連續居住狀態：離美一年的規定豁免



如果您為美國政府、著名的美國研究機構、或特定的美國企業工作，或者如果您是在海外服務的神職人員之一，您可能可以保留連續居住狀態，條件是，如果您：

1. 成為永久居民之前，曾經親身在美國至少居住一年的時間，沒有離開過。
2. 離開美國一年前已經送交“N-470 表”，為入籍而保留居住狀態申請 (Application to Preserve Residence for Naturalization Purposes)。提交“N-470 表”申請需要繳交費用。

若需更多資訊，請撥“USCIS 表格專線”：1-800-870-3676，向他們索取“N-470 表”，“為入籍目的保留居住狀態申請”。您也可以從 USCIS 的網站取得這個表格
<http://uscis.gov/graphics/formsfee/forms/n-470.htm>。

如果您離開美國一年或一年以上的時間，如果您有事先申請重入境許可，就可以返回。您應該在離開美國之前先申請這個重入境許可。請參閱第 7 頁以了解如何申請重入境許可的資訊。在大部分的情況中，您離開美國之前在美國居住的任何時間都不能算在連續居住的時間內。這就表示，返回美國後，您需要重新建立您的連續居住狀態，所以，您最多可能需要等候四年又一天的時間後才能開始申請入籍。

- ▶ 提示：重入境許可 (I-131 表) 以及“為入籍而保留居住狀態申請” (N-470 表) 不一樣。如果您離開美國超過 12 個月的時間，重入境許可可讓您以永久居民身分重新進入美國。如果有人需要在美國境外待超過 12 個月的時間，“N-470 表”可讓某些特定的人為入籍目的維持他們的連續居住狀態。

軍人的規定豁免



如果您目前正在服役或最近剛從美國軍隊退役，連續居住和實際居留的規定可能不適用於您。您可以從“軍人”手冊中的“M-599 入籍資訊” (M-599 Naturalization Information) 中得到更多了解。每個軍事基地應該都會有連絡處可以處理您的入籍申請，並為您確認“N-426 表” -- “美國軍職服務記錄申請表” (Request for Certification of Military or Naval Service)。您一定要隨申請表一併提交“N-426 表”。若要索取您需要的表格，請打電話到“USCIS 表格專線”：1-800-870-3676，然後要求“軍人套件” (Military Packet)。您可以在 <http://www.uscis.gov> 找到 M-599 和 N426 表。

請注意，在您的入籍申請案處理期間，如果您離開美國的話，可能會造成您的申請資格問題，特別是如果接受海外的工作的話。

2. 實際居留在美國

“實際居留”表示您人確實在美國。如果您是滿 18 歲的永久居民，在過去五年中，您本人一定至少要確實在美國住滿 30 個月的時間 (或如果您是與美國公民結婚的話，在過去三年中，一定要住滿 18 個月) 才能申請入籍。

“實際居留”



問：“實際居留”和“連續居住”有什麼差別？

答：“實際居留”是您在美國境內的總天數，不包括您人在美國境外的時間。您在美國境外住的每一天都會從您的“實際居留”總天數中扣除。如果您長期離開美國，或者您經常離開美國做短期的旅行，您就可能無法達到“實際居留”的規定。要計算您的“實際居留”時間，您應該將您在美國境內的所有時間加起來。然後，減掉您到美國境外旅行的所有次數。這個包括到加拿大和墨西哥的短程旅行。舉例來說，如果您到墨西哥去度週末，當您在計算您在國外的天數時，一定要將那趟旅行的天數算進去。

“連續居住”是申請入籍之前，您在美國以永久居民身分居住的時間總和。如果您在一次旅行中，在美國境外待太長的時間，就可能會破壞您的“連續居住”狀態。

3. 成為地區或州居民的時間

大部分的人至少都必須在他們申請入籍的地區或州住三個月。學生可以在他們上學的地方或他們的家人住的地方 (如果他們還依賴父母的經濟支援的話) 申請入籍。

4. 良好的道德品行

要具備入籍的資格，您必須是一個有良好道德品行的人。如果某人在申請入籍前的五年期間犯下某些特定的罪行，或者他們在入籍面試期間說謊，這個人就不被認為具備“良好的道德品行”。

缺少良好道德品行的行為



- 喝酒開車或經常酗酒。
- 非法賭博。
- 嫖妓
- 說謊以取得移民福利。
- 沒有支付法院命令的子女贍養費。
- 犯下恐怖份子的行為。
- 因為某人的種族、宗教、國籍、政治意見、或社會團體而對其加以迫害。

如果您犯了某些特定的罪行，您就永遠無法成為美國公民，並且可能會被驅逐出境。這些犯罪叫做入籍的“阻礙”。稱為“惡性重罪”的犯罪 (如果是在 1990 年 11 月 29 日，或之後犯下的)，包括：謀殺、強暴、兒童性虐待、暴力攻擊、背叛、以及走私毒品、槍械、或人口等就是一些永久阻擋入籍的例子。移民者若被美國國軍開除，從軍隊除役，或從部隊逃脫，大多數也會被永久阻擋申請美國公民身分。

如果您的行為缺乏良好道德品行的話，也可能會被拒絕申請公民身分。

其它犯罪會暫時阻擋入籍。暫時阻擋入籍通常是在您犯下罪行後，最長禁止您五年的時間不能申請成為公民。這些罪行包括：

- 任何意圖傷害他人的犯罪。
- 任何涉及土地或政府的詐欺犯罪。
- 兩項或多項犯罪，結合刑罰五年或五年以上。
- 違反管制藥品法 (例如，使用或販售非法藥物)。
- 在過去五年中，曾在監獄中服刑 180 天或 180 天以上。

申請入籍時，要報備您犯過的任何罪行。這些包括已經從您的記錄撤除或滿十八歲前犯下的罪行。如果您沒有向 USCIS 告知這些罪行的話，您可能會被拒絕申請公民身分並且可能會被起訴。

5. 英文與公民

一般來說，您一定要證明您能夠讀、寫、和講一些基本的英文。另外，您還需要了解一些基本的美國歷史和政府 (也稱為“公民”)。您需要通過英文測驗，也需要通過公民測驗來證明您在這方面的知識。

許多學校和社區機構都有幫助申請者準備公民身分測驗的課。《入籍指南》

(A Guide to Naturalization) 中有測驗題的範例。蒞臨 USCIS 的網站

<http://uscis.gov/graphics/services/natz/require.htm> 可看到幫助您準備這些測驗和練習測驗的資料。

6. 遵守憲法

您必須願意支持和防衛美國及其“憲法”。宣讀“忠貞誓詞”時，您必須宣誓您將“遵守”和效忠美國和“憲法”。宣讀“忠貞誓詞”後，您就會成為美國公民。

免除英文和公民規定



有些申請入籍的人因為他們的年紀和住在美國的時間長久的關係，所以會有不同的測驗規定。

如果您	在美國以永久居民身分住了	您不需要考	您一定要考
超過 50 歲	20 年	英文測驗	您的語言的公民測驗
超過 55 歲	15 年	英文測驗	您的語言的公民測驗
超過 65 歲	20 年	英文測驗	您的語言的簡化公民測驗

如果您不需要做英文測驗，一定要帶自己的翻譯來考公民測驗。如果您有身體或智能障礙，如果您的申請書上有附上“N-648 表”，“殘障例外醫療證書”(Medical Certification for Disability Exceptions)，可能就不需要考任何一項測驗。若需更多資訊，請連絡“USCIS 表格專線”：1-800-870-3676 來索取“N-648 表”或從 USCIS 的網站 <http://www.uscis.gov/graphics/formsfee/forms/n-648.htm> 取得此表格的副本。

明顯有肢體或智能發展障礙而無法了解宣誓意義的人，可以不用宣讀“忠貞誓詞”。

如果您的入籍申請正在辦理中，但是您搬家了，一定要向 USCIS 通知您的新地址。您可以打電話到 1-800-375-5283 來報告您的新地址。另外，您還需要與 DHS 申報“AR-11 表”。請參閱第 8 頁的說明。

入籍儀式

如果 USCIS 核准您的入籍申請，您就一定要參加一個儀式，並宣讀“忠貞誓詞”。USCIS 會寄“N-445 表” -- “入籍宣誓儀式通知”(Notice of Naturalization Oath Ceremony)，上面會告訴您舉行儀式的時間和日期。您一定要填寫這個表格，然後在儀式舉行那天把表格帶來。

如果您無法參加您的儀式，可以重新排定您的宣誓儀式日期。如果您需要重新排定日期，一定要將“N-445 表”交還給您當地的 USCIS 辦事處，另外還要附上一封信，解釋您為什麼無法參加儀式。

“宣誓”儀式那天，當您到場登記時，您需要將您的“永久居民卡”交還給 USCIS。您將不再需要那張卡，因為您會在儀式舉行那天拿到“入籍證書”(Certificate of Naturalization)。

您一定要等到宣讀“忠貞誓詞”後才會成為公民。到時候，會有一名官員緩慢地讀“誓詞”的每一部份，到時候，您就跟著他重複念那些字。讀完“誓詞”後，您就會拿到您的“入籍證書”。這個證書就可證明您是美國公民。

“忠貞誓詞”是一個公開的活動。每年的七月四日，也是“美國國慶日”，許多社區都會舉行特殊的儀式。詢問您的社區是否在七月四日舉辦特殊的公民入籍儀式，以及您要如何才能參加。許多人會帶家人來參觀儀式，並在儀式後一起慶祝。

目前的美國*



聯邦節日

聯邦政府慶祝以下的正式節日。許多聯邦政府辦事處都會在這些節日中停止辦事。如果某個節日剛好是在星期六，就會在之前的星期五放假。如果某個節日剛好是在星期日，就會在之後的星期一放假。許多雇主也會在這些節日中讓員工放假。

新年	一月一日
馬丁路德金的生日	一月的第三個星期一
總統日	二月的第三個星期一
國殤日	五月的最後一個星期一
美國國慶日	七月四日
勞動節	九月的第一個星期一
哥倫布日	十月的第二個星期一
退伍軍人節	十一月十一日
感恩節	十一月的第四個星期四
聖誕節	十二月二十五日

其他有關本指南的資訊

第 7 頁，右邊的圖片由 <http://www.goarmy.com> 提供。

第 23 頁，文字方塊、上方圖片由 Gerald L. Nino 提供。

第 1、17、38、和 39 由 John Vavricka 拍攝。

